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证券代码：002132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晓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郅玉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恒星、恒星科技	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谢保军先生
恒星金属	指	全资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博宇新能源	指	全资子公司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恒星钢缆	指	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恒星机械	指	全资子公司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恒星煤机	指	恒星金属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恒星贸易	指	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恒星售电	指	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
鼎恒投资	指	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万博贸易	指	恒星钢缆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万博贸易有限公司
恒星新材料	指	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青岛盛合	指	恒星贸易参股公司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13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星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an Hengxi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ngxing Science &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晓博		
注册地址	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51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51		
公司网址	http://www.hengxingchinese.com		
电子信箱	hengxing@hengxingchines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	谢建红
联系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电话	0371-69588999	0371-69588999
传真	0371-69588000	0371-69588000
电子信箱	wentian01@163.com	xrl67666@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000757149560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范文红、孔相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肖磊、田稼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3,046,175,236.90	2,064,455,574.55	47.55%	1,735,798,92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591,297.91	105,763,109.45	-46.49%	39,491,42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17,649.47	103,050,994.10	-104.29%	36,531,72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727,481.65	218,432,419.81	-25.50%	117,458,302.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0	0.0951	-52.68%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0	0.0950	-52.63%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5.19%	-3.17%	2.4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6,441,380,087.56	4,279,205,226.37	50.53%	2,813,835,87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815,108,540.54	2,780,066,819.23	1.26%	1,783,621,782.34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8,365,748.36	716,584,375.27	799,608,153.44	881,616,95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15,386.79	44,613,046.07	24,568,536.91	-43,505,67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35,020.29	13,590,269.20	13,333,897.33	-64,376,83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60,701.85	122,198,542.50	103,148,473.14	-173,780,235.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02,886.57	192,611.96	1,322,838.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99,327.04	1,306,489.80	1,449,905.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3,155,774.00			
债务重组损益	2,151,098.80	-1,360,439.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450,050.10	2,892,395.93	644,217.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32,323.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5,971.39	72,780.01	-219,679.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40,660.23	491,730.82	207,91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22,050.88	-100,008.22	29,670.04	
合计	61,008,947.38	2,712,115.35	2,959,700.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金属制品及太阳能光伏产品的专业制造商，目前已形成了包括产品开发、生产制造、产品销售、技术服务、产品升级的完整制造服务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电缆、汽车轮胎、基础设施建设、太阳能光伏及晶体硅、蓝宝石、磁性材料、精密陶瓷等硬脆材料切割等领域，产品销往全国各地及亚洲、欧洲、美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所处的金属制品行业竞争较为充分，竞争对手主要来自行业内的其他相关企业，包括镀锌钢绞线、钢帘线、预应力钢绞线、金刚线及光伏产品的制造厂商。相比于竞争对手，公司在行业规模、产品结构、研发能力、产品服务、人才建设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同比增加 42.70%，主要系本期增加控股子公司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入固定资产投资额所致。
无形资产	同比增加 49.21%，主要系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在建工程	同比增加 556.32%，主要系本期增加控股子公司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入年产 10000 吨多晶硅项目投资额所致。
货币资金	同比增加 167.37%，主要系本期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同比增加 219.30%，主要系本期已背书转让但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同比增加 279.66%，主要系本期应收的保证金利息增加所致。
存货	同比增加 59.89%，主要系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存货量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本期持有待售资产处置完成所致。
长期应收款	同比减少 59.02%，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长期应收款项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同比减少 82.64%，主要系本期恒星新材料由联营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之前投资合并抵消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比增加 32.12%，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恒星新材料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计税基础不同确认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同比减少 86.99%，主要系本期预付的土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产品优势

二十多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金属制品产业的发展，产品主要包含子午轮胎用钢帘线、胶管钢丝、超精细金刚线、镀锌及合金镀层钢丝、钢绞线、PC钢绞线等，广泛应用于汽车轮胎、橡胶软管、电力电缆、架空电力线、高速铁路、港口、光伏太阳能用硅晶片切割等行业，隶属于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材料领域。为确保公司产品在市场中上的竞争优势，公司持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不断进军高技术及高附加值的金属线材产品领域，扩大了公司的盈利空间。另一方面，公司对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产品种类不断增多，应用领域不断拓展，有效化解了下游个别行业不景气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在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的同时，提升了公司整体竞争实力。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是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中心为“河南省特种钢丝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研发成果广泛应用在公司产品生产工艺中，使公司整体技术水平位居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公司拥有强大的研发队伍，并与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长期与研究院保持着产品研发与技术合作关系，充分利用研究院的人才优势、技术优势和信息优势，为公司产品研发、技术开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长期专注于镀锌钢绞线、钢帘线的研发与生产，经过多年的金属制品生产实践，公司培育了一大批技术及经营管理骨干，生产经验丰富、技术力量雄厚、自主研发能力强。凭借在钢帘线领域的深厚技术积累，公司对金刚线产品研发与生产进行了积极探索，经过技术人员消化和设备引进，公司已掌握了金刚线生产所需的关键工艺和设备控制技术，能够有效保证金刚线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3、品牌优势

公司以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服务形成了较高的产品知名度和企业知名度，“恒星”品牌在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连续多年被河南省工商管理局、河南省工商管理协会评定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被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授予“河南省民营科技企业五十强”、“河南省百强民营企业”、“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中国民营500强”等多项荣誉称号，公司产品先后被评为“河南省名牌产品”、“河南省高新技术产品”、“郑州市名牌产品”、“国家免检产品”，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



2014年11月，国家工商总局认定公司拥有的“星”商标（第6类）为驰名商标。

4、成本控制优势

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摸索出一整套“全员市场化”成本管理模式，实现了生产过程中成本的精细化管理，提高了产品成材率，

有效减少了生产损耗。作为镀锌钢丝、钢绞线细分行业龙头和在钢帘线行业占据一定地位的上市公司，公司通过在金属制品行业多年的生产经营，培育了成熟的原材料采购渠道，与众多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供应关系，并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全体恒星人继续贯彻落实“三个最大化”指导思想，紧紧围绕“二十字”经营方针，团结一致，顽强拼搏，沉着应对压力和挑战，积极进行市场战略调整和强化内部管理，向市场要份额，向管理要效益，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和突破，公司的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增强，确保了公司健康、稳步、持续的发展势头。

（一）主要经营指标实现情况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4,617.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7.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9.1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6.49%。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措施

1、强力推进市场开拓，销售收入实现新的跨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光伏前沿产品，持续深耕钢帘线、钢绞线系列产品，加快高附加值金刚线产品的投产步伐，并通过内部挖潜，盘活资产，合理调配，提高资源利用率和管理效率，全面完成各项经营指标。2017年公司营销战线继续弘扬“四千四万”精神，不断开发新客户，开拓新市场，争取新订单，通过生产、研发、销售的深度融合，引领企业不断进行产品结构调整，使企业销售收入创出历史新高。

2、创新驱动，核心竞争力取得了显著提升。

2017年，各公司通过建立创新驱动机制，促使各类技术创新迈上了新台阶。一是通过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了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二是通过工艺创新、设备改造，提质增效显著。

3、统筹规划，提高管理水平

2017年公司通过合理统筹内部资源，加强母子公司、部门间的协作，强化技术和资源整合，推动各子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运营管控能力，进一步夯实了管理基础。

4、提升品牌影响力，创造品牌价值

公司进一步推动钢帘线、金刚线、镀锌钢丝、钢绞线、预应力钢绞线等产品的品牌化战略，强化品牌建设的市场需求导向，夯实科技研发、行业标准、协会标准等品牌建设抓手，不断提升全员品牌意识，创造“恒星”品牌价值。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46,175,236.90	100%	2,064,455,574.55	100%	47.55%
分行业					
金属制品行业	2,684,261,334.75	88.12%	2,047,591,723.98	99.18%	31.09%
光伏产品行业	344,381,903.69	11.31%	12,739,674.43	0.62%	2,603.22%
其他	17,531,998.46	0.58%	4,124,176.14	0.20%	325.10%
分产品					
镀锌钢绞线	617,038,899.00	20.26%	481,119,192.78	23.30%	28.25%
镀锌钢丝	71,537,631.43	2.35%	79,973,408.40	3.87%	-10.55%
胶管钢丝	70,367,626.36	2.31%	25,379,381.73	1.23%	177.26%
钢帘线	714,657,747.53	23.46%	656,360,607.56	31.79%	8.88%
预应力钢绞线	1,040,811,003.12	34.17%	512,303,570.94	24.82%	103.16%
超精细钢丝	123,474,022.28	4.05%	249,730,859.28	12.10%	-50.56%
金刚线	46,374,405.03	1.52%			
多晶硅产品	344,381,903.69	11.31%	12,739,674.43	0.62%	2,603.22%
其他金属制品			42,724,703.29	2.07%	
其他	17,531,998.46	0.58%	4,124,176.14	0.20%	325.10%
分地区					
华东	1,170,272,327.27	38.42%	857,787,436.58	41.54%	36.43%
华中	749,530,135.64	24.61%	553,597,980.79	26.82%	35.39%
华南	86,440,774.78	2.84%	75,046,761.09	3.64%	15.18%
华北	349,699,663.59	11.48%	108,953,630.40	5.28%	220.96%
西南	267,344,086.99	8.78%	175,803,152.87	8.52%	52.07%
西北	214,827,036.49	7.05%	105,666,897.58	5.12%	103.31%
东北	71,790,857.72	2.36%	32,703,456.18	1.58%	119.52%

出口	118,738,355.96	3.90%	151,000,373.90	7.31%	-21.37%
其他	17,531,998.46	0.58%	3,895,885.16	0.19%	350.0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属制品行业	2,684,261,334.75	2,268,618,103.69	15.48%	31.09%	43.14%	-7.11%
光伏产品行业	344,381,903.69	284,590,438.93	17.36%	2,603.22%	2,799.85%	-5.60%
分产品						
镀锌钢绞线	617,038,899.00	511,532,751.27	17.10%	28.25%	35.82%	-4.62%
镀锌钢丝	71,537,631.43	58,618,406.76	18.06%	-10.55%	-2.06%	-7.10%
胶管钢丝	70,367,626.36	61,860,272.53	12.09%	177.26%	234.87%	-15.12%
钢帘线	714,657,747.53	627,652,328.53	12.17%	8.88%	22.45%	-9.74%
预应力钢绞线	1,040,811,003.12	908,134,882.60	12.75%	103.16%	114.15%	-4.47%
超精细钢丝	123,474,022.28	88,822,924.58	28.06%	-50.56%	-43.35%	-9.15%
多晶硅产品	344,381,903.69	284,590,438.93	17.36%	2,603.22%	2,799.85%	-5.60%
金刚线	46,374,405.03	11,996,537.42	74.13%			
分地区						
华东	1,170,272,327.27	972,056,878.86	16.94%	37.00%	51.00%	-7.77%
华中	749,530,135.64	633,447,448.81	15.49%	37.00%	49.00%	-6.47%
华南	86,440,774.78	72,332,303.59	16.32%	15.00%	26.00%	-7.26%
华北	349,699,663.59	302,389,075.90	13.53%	221.00%	248.00%	-6.60%
西南	267,344,086.99	229,273,067.07	14.24%	52.00%	61.00%	-4.69%
西北	214,827,036.49	183,488,827.41	14.59%	110.00%	123.00%	-5.12%
东北	71,790,857.72	60,248,496.13	16.08%	120.00%	145.00%	-8.76%
出口	118,738,355.96	99,972,444.85	15.80%	-21.00%	-17.00%	-4.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属制品行业	销售量	吨	471,882.46	407,004.32	15.94%
	生产量	吨	400,149.08	404,627.23	-1.11%
	库存量	吨	17,674.27	19,833.59	-10.89%
光伏制品行业	销售量	吨	2,491.35	136.65	1,727.17%
	生产量	吨	2,759.16	207.45	1,230.04%
	库存量	吨	80.02	69.87	14.53%
光伏制品行业	销售量	片	10,828,110		
	生产量	片	11,065,077		
	库存量	片	2,070,0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光伏制品行业销售量、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博宇新能源产能逐步释放及控股子公司恒星新材料进行试生产，多晶硅产量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属制品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1,885,589,840.92	83.12%	1,210,749,835.22	76.39%	6.73%
金属制品	直接人工	84,453,626.53	3.72%	84,943,785.75	5.36%	-1.64%
金属制品	制造成本	298,574,636.24	13.16%	289,249,473.47	18.25%	-5.09%
光伏产品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228,254,661.34	80.20%	9,183,613.93	93.58%	-13.38%
光伏产品	直接人工	3,914,575.12	1.38%	91,160.37	0.93%	0.45%
光伏产品	制造成本	52,421,202.47	18.42%	539,196.98	5.49%	12.93%
其他行业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86,746.21	45.01%	
其他行业	直接人工			40,498.50	21.02%	

其他行业	制造成本			65,462.42	33.97%	
------	------	--	--	-----------	--------	--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本公司2017年4月收购参股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由参股转为控股，2017年5月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2、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恒星钢缆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万博贸易有限公司，纳入2017年本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6,485,023.3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4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6,217,874.58	2.17%
2	客户二	59,759,867.02	1.96%
3	客户三	59,513,999.44	1.95%
4	客户四	52,619,156.23	1.73%
5	客户五	48,374,126.12	1.59%
合计	--	286,485,023.39	9.4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09,917,101.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0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66,634,073.02	36.04%
2	供应商二	122,675,931.72	4.15%
3	供应商三	121,837,304.84	4.12%
4	供应商四	107,273,883.49	3.62%
5	供应商五	91,495,907.93	3.09%
合计	--	1,509,917,101.01	51.0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3,586,935.13	114,772,773.28	-1.03%	
管理费用	187,104,268.97	140,837,007.45	32.85%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4,943,118.86	47,438,770.14	15.82%	

4、研发投入

（1）钢帘线新产品的研发：公司紧跟轮胎厂家需求，研制ST/UT（特高强度）系列钢帘线新产品，如0328ST，3/9UT，19CCST等钢帘线结构，不断提升公司钢帘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超精细金刚线新产品的研发：公司不断加大对电镀黄铜、水箱精细拉拔等工艺技术的研究，逐步提升超精细金刚线母线的质量品质，现已掌握50--65微米超精细金刚线从盘条到成品的全生产链核心工艺技术，这些新产品工艺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已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3）钢帘线、钢绞线产品绿色关键工艺的研发：公司不断与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郑州大学及中科院广州能源所等科研院所合作，共同合作研究钢帘线、钢绞线产品绿色关键工艺创新和系统集成，通过设计新型环保型工艺线、采用新型先进的智能化设备、研究资源回收及循环利用技术，实现节能减排，逐步形成并推广使用钢帘线、钢绞线的绿色生产工艺技术。通过合作创新不断构筑技术中心的产、学、研平台，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研发水平，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97	342	16.0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08%	11.49%	-1.41%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0,821,486.13	64,508,301.51	56.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1%	3.12%	0.1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8,393,657.88	2,367,622,896.95	-3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666,176.23	2,149,190,477.14	-3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27,481.65	218,432,419.81	-2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83,628.61	33,968,890.04	77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741,212.51	1,339,515,743.64	-58.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657,583.90	-1,305,546,853.60	79.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720,059.41	1,921,562,654.92	12.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556,421.67	854,558,424.97	14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63,637.74	1,067,004,229.95	-92.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66,464.51	-20,110,203.84	11.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0%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1%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及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本年度净利润多了8,793.32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中扣除了不用支付的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折旧、筹资活动中的财务费用等原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782,633.30	26.17%		否
资产减值	106,903,485.16	112.87%		否
营业外收入	48,585,280.59	51.30%		否
营业外支出	3,541,239.16	3.74%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45,590,012.46	8.21%	204,060,332.81	4.77%	3.44%	
应收账款	736,349,819.85	11.09%	609,519,462.45	14.24%	-3.15%	
存货	515,098,850.28	7.76%	322,162,400.02	7.53%	0.23%	
长期股权投资	14,279,555.97	0.21%	82,274,088.95	1.92%	-1.71%	
固定资产	1,562,368,084.40	23.52%	1,094,844,042.95	25.59%	-2.07%	
在建工程	951,142,435.43	14.32%	144,921,430.12	3.39%	10.93%	
短期借款	1,078,391,240.00	16.24%	300,406,289.78	7.02%	9.22%	
长期借款	376,000,000.00	5.66%	264,000,000.00	6.17%	-0.5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534,457.12	0.00	-75,924,072.96	75,924,072.96	0.00	0.00	174,075,917.28
金融资产小计	215,534,457.12	0.00	-75,924,072.96	75,924,072.96	0.00	0.00	174,075,917.28
上述合计	215,534,457.12	0.00	-75,924,072.96	75,924,072.96	0.00	0.00	174,075,917.2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3,432,404.76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1,28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545,779,545.68	抵押
无形资产	116,399,141.85	抵押
合计	1,136,891,092.2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99,368,701.19	474,532,936.03	110.6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多晶硅、单晶硅、白炭黑、太阳能芯片、三氯氢硅、四氯化硅的生产、销售。	收购	261,733,073.89	63.74%	自有资金	史万福、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投资	正常运营	0.00	8,513,610.56	是	2017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48 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	售电服务；销售：电力设备、机电设备、新能源设备；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	新设	3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投资	正常运营	0.00	1,278.06	否	2017年03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19 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	增资	154,240,018.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投资	正常运营	0.00	-81,159,495.67	否	2017年04月0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40 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及全资子公司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
合计	--	--	450,973,091.89	--	--	--	--	--	--	0.00	-72,644,607.0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自建	是	金属制品	10,919,181.78	282,778,541.57	自筹资金	100.68%	43,838,000.00	8,687,060.82	市场因素	2013年03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3005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年产5000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29,344,073.71	183,816,984.33	自筹资金	71.06%	0.00	20,170,863.87	正在建设期	2016年06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065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钢帘线、超精细钢丝产品搬迁技改项目	自建	是	金属制品	97,103,833.53	166,086,659.52	自筹资金	81.59%	45,000,000.00	3,571,794.61	正在建设期	2015年12月0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5110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600万km超精细金刚线项目	自建	是	金属制品	235,246,454.97	235,246,454.97	募集资金	40.79%	253,000,000.00	9,824,685.12	正在建设期	2017年03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018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及生产工艺的公告》。
年产 10000 吨多晶硅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175,781,765.31	955,680,466.65	自筹资金	43.44%	190,250,000.00	11,781,509.81	正在建设期	2017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2017048 号公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合计	--	--	--	548,395,309.30	1,823,609,107.04	--	--	532,088,000.00	54,035,914.23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249,999,990.24	0.00	-75,924,072.96	0.00	0.00	0.00	174,075,917.28	自有资金
合计	249,999,990.24	0.00	-75,924,072.96	0.00	0.00	0.00	174,075,917.28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新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新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新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非公开发行	95,201.23	29,705.58	29,705.58	23,000	23,000	24.16%	68,884.8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做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	0
合计	--	95,201.23	29,705.58	29,705.58	23,000	23,000	24.16%	68,884.8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297,055,753.40 元。2、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事项已经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人民币 68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8,848,571.72 元。3、由于原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相关设备的目前采购价格较原预测价格有所下降，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固定资产投资，经公司研究决定，计划在原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的基础上增加“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作为募集资金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计划在保证原募投项目“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顺利建设的情况下，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000 万元建设“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并经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未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	是	95,201.23	72,201.23	29,705.58	29,705.58	41.14%	2018 年 10 月	982.47	否	否
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	是	0	23,000	0	0	0.00%	2018 年 12 月	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5,201.23	95,201.23	29,705.58	29,705.58	--	--	982.4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95,201.23	95,201.23	29,705.58	29,705.58	--	--	982.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及生产工艺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募投项目实施地由原来的河南省巩义市五里堡北片区变更为河南省巩义市康店镇恒星科技现有厂区内，该地块已办理了土地使用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适用									

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 1、募投项目原计划生产工艺 原募投项目为“年产 9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原计划投资总额为 97,600.80 万元，由恒星科技负责实施，项目建设期预计 2 年，主要建设内容为购进安装专用设备，通过对半成品钢丝进行检验、加工、清洗等处理后，再使用高分子复合材料（树脂）将金刚石微粉涂覆固化在钢丝表面，即可生产出符合要求的超精细金刚线产品。2、变更后募投项目生产工艺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95,326.67 万元，由恒星科技负责实施，项目建设期预计 2 年，主要建设内容为购进安装专用设备，通过对半成品钢丝进行检验、加工、清洗等处理后，再利用电化学反应方式（电镀）将金刚砂固化在钢丝表面，通过开刃、成品检验等工艺处理，即可生产出符合要求的超精细金刚线产品。由于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项目的主要生产工艺由高分子复合材料（树脂）涂覆金刚石微粉变为采用电化学反应方式（电镀）固化金刚砂，使该项目的计划投资总额由原 97,600.80 万元调整为 95,326.65 万元，生产规模由“年产 9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变更为“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3、上述变更事项经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做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	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	23,000	0	0	0.00%	2018 年 19 月	0	否	否
合计	--	23,000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随着光伏硅片切割耗材的改进，公司生产“超精细钢丝”产品的部分设备面临闲置的风险，为提高公司设备的利用率及公司钢帘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计划在改进部分“超精细钢丝”产品生产设备的基础上建设“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以提						

	高企业竞争力。同时，由于原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相关设备的目前采购价格较原预测价格有所下降，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固定资产投资，经公司研究决定，计划在原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的基础上增加“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作为募集资金项目，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72,305.80 万元用于建设“年产 600 万 km 超精细金刚线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3,000 万元用于建设“高端智能化钢帘线制造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销售镀锌钢丝、钢绞线	100,000,000	626,597,818.96	215,464,300.11	691,012,590.94	54,293,707.75	50,077,200.60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销售预应力钢绞线	124,281,625	663,994,112.89	229,795,403.81	1,043,583,036.95	42,665,487.20	37,081,885.02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制造销售单晶硅、多晶硅、硅片等	90,000,000	246,816,426.30	105,093,544.09	237,850,919.98	26,192,862.67	20,170,863.87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多晶硅、单晶硅、白炭黑、太阳能芯片等	612,245,000	1,277,774,692.53	551,306,876.79	160,014,224.80	3,408,438.10	11,781,509.81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	300,000,000	184,983,707.32	183,424,939.92	0.00	-81,706,101.79	-81,159,495.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收购	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完善公司光伏产品的产业链条
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	设立	结合政策环境，做好成本控制，为企业发展创造有利经营条件
河南恒星万博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	利用自身业务平台，扩大产品销量，提升企业盈利水平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通过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天弘基金-鼎恒-定增131号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简称：大洋电机，股票代码：002249.SZ），持有“大洋电机”股票。该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7年2月6日上市流通，由于受到“减持新规”及证券市场整体走弱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一直未减持所持的“大洋电机”股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3号-财务报表附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及变更后的企业会计估计制度，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的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592.41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稳中求进，以进提质，确保金属制品和光伏产业群的稳步发展。

2018年金属制品行业市场竞争会更加激烈，我们必须细分每个产品所处的行业周期和地位，结合各产品结构和品质特性，采用不同的经营策略，做到稳中求进，以进提质。钢帘线要抓住年产5万吨高端智能化钢帘线新增项目机遇，遵循“增规模、提品质、做精品”的经营思路，提高钢帘线的市场盈利能力，打造精品，力争跨入钢帘线高品质“第一阵营”；金刚线要遵循“重研发、高端化、规模化”发展思路，紧跟金刚线细线化、快切化、省线化、低TTV化“四化”技术路线趋势，加大研发投入，开发高端化的50-60微米规格，加快实现规模效益；恒星金属要遵循“贴市场、促升级、保龙头”经营思路，紧贴国家电网发展趋势，调整产品结构，适时引进软态钢丝项目，促进产品的升级换代，做到淡季不淡，提升盈利能力；恒星钢缆要做好“调结构、做储备、争上游”，PC钢绞线产品毛利率较低，抵抗市场风险能力较弱，需要尽快研制储备不同领域的新产品，化解市场萎缩风险；博宇新能源、恒星新材料硅料、硅片系列产品要做好“稳产量、降成本、拓市场”，2018年光伏市场复杂多变，我们要在安全运行、成本管理上下功夫，保持生产及质量的稳定性，为开拓市场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突出创新，以新促优，确保形成生产经营的倍增效应。

技术领先是企业始终站在行业最前列的基础保障，创新是公司不竭的动力之源。2017年各公司虽然根据行业趋势、市场需求开发了部分新产品、新工艺，这得益于公司自主研发技术的加强，但是面对瞬息万变的市场，做好新技术研究，新产品储备

迫在眉睫。2018年，一是要重点围绕金刚线工艺提升做文章，研究超精细钢丝线材生产母线关键核心技术，研究高强度电镀金刚砂工艺技术，研究金刚线多线位生产技术，确保形成金刚线高附加值的倍增效应；二是做好钢帘线的智能化升级，充分利用航天云网的技术优势，开展包装车间智能化生产项目、钢帘线全过程可追溯智能识别系统，充分化解高人力成本、高劳动强度及质量瑕疵弊端，形成钢帘线智能化倍增效应；三是要做好各主营产品的绿色制造工艺创新，通过购置使用绿色设备，设计开发绿色关键生产工艺，确保实现节能降耗和提高生产效率，最终形成绿色生产的倍增效应。

（三）强化服务，防范风险，确保公司经营发展持续健康。

为强化服务意识，2017年公司董事会成员分别包管各个公司，深入生产经营一线为各公司排忧解难，效果显著。2018年公司各职能部门更要强化服务意识，一切围绕生产和销售，全面提升服务质量，以一流的工作成效为公司的整体经营保驾护航。一是要求财务部门统筹安排并合理使用资金，加强对资金的监督使用，提高资金利用率和收益率；二是要求投融资部门适时调整融资业务品种，做好优化配置组合，确保全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三是要求各销售部门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盘活公司资金，并与财务部门结合认真分析应收账款产生的原因，分类管理，采用客户信用评级体系，制定合理的赊销政策，有效降低坏账损失，防范应收账款增加风险；四是要求企管部门充分吃透、用好国家政策，做好制度及流程建设，加快人才梯队建设，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五是要求供应部门加大与生产部门沟通，对物资的使用效果进行把控，做好采购市场的信息收集，高效整合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降低采购成本。

（四）风险因素及对策

1、宏观经济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内外经济运行下滑明显，实体经济在不同程度上都受到了影响，使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环境及国家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在降本增效的同时，做好风险防范管理工作，确保企业运营的安全高效。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钢材、锌等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其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主营产品的销售价格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相关市场的波动，提高原材料采购管理水平，依据自身生产、销售需要合理控制采购和库存；同时加强供应链管理，降低成本，来削减因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由于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公司部分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随着产品普及规模化推广，存在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将给企业的持续发展带来挑战。

对策：公司将充分利用长期在行业内积累的品牌、技术、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不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高主营业务产品盈利能力，增强企业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水平。

4、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受到经济和行业形势的影响，公司产品应收账款居高不下，增加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和现金流风险。

对策：公司将持续做好客户信用信息的收集和评价工作，不断完善客户信用记录档案，优先与信用水平较高、偿还能力较强的客户合作，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同时，针对现有的应收账款，进行分类处理，提高回款速度，进一步降低货款回收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9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1、公司基本情况；2、募投项目目前情况、下游应用情况及竞争优势；3、公司产品钢绞线营业收入增幅较大，但毛利却有所下降的原因及下半年打算。
2017年11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1、募投项目下游客户情况及产品规格；2、募投项目目前情况；3、募投项目的行业状况、竞争优势。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股本总额 706,362,83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需支付现金 35,318,141.6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75,474,251.02 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706,362,8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需支付现金 70,636,283.2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80,128,304.97 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3、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1,256,774,4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需支付现金 62,838,721.3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01,079,792.35 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4、公司 2017 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56,591,297.91	0.00%	0.00	0.00%
2016 年	62,838,721.30	105,763,109.45	59.41%	0.00	0.00%
2015 年	105,954,424.80	39,491,425.67	268.3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谢保军、焦耀中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及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目前没有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在本人持有股份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本人不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并尽力阻止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持有股份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各股东均采取了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2006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谢晓博、谢保万、孙国顺、赵文娟、徐会景、张云红、白忠祥、郭志宏、赵志英、谢保建、李明、谢进宝	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以下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限制超标准报销差旅费、交通费、出国考察费等费用。（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禁止以下行为：1、用公款支付非因公的消费娱乐活动费及礼品费；2、违反规定用公款为个人购买商业保险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3、违反规定用公款支付应当由个人负担的各种名义的培训费、书刊费等。（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股权激励方案时，将其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股权激励方案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	2016 年 2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谢保军	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保军先生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6年02月29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 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市融通资 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 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 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 承诺		1、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也不由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在锁定期内，本公司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2016年10月13日	2017年10月12日	履行完毕
贾跃彩	股份锁定 承诺		1、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也不由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6年10月13日	2017年10月12日	履行完毕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非公开发 行股票过 程中相关 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一）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二）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6年10月10日	2017年10月12日	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谢保军	对恒星钢缆在新三板挂牌事项中的相关承诺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诺人”）系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现承诺如下：1、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2、如公司必须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公司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3、本人及本人的参股或控股的公司将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6年09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谢保军	对恒星钢缆在新三板挂牌事项中的相关承诺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钢缆”）控股股东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历史上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事项承诺如下：1、2014年1月1日到2016年3月31日期间，恒星钢缆发生的不规范票据融资目的是解决暂时性资金周转，所融得的款项全部用于公司的正常商业经营，未用作其他用途。2、自2016年9月23日起，恒星钢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3、恒星钢缆已到期承兑汇票，均按时支付全部应付款项，未发生任何纠纷。如因该等事宜产生任何纠纷、争议将由本公司负责处理，如给恒星钢缆带来任何损失、处罚等将由本公司全部承担，保证恒星钢缆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4、本承诺保证的内容真实有效。本承诺已经签署，即刻生效。自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	2016年09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恒星科技、恒星金属、谢晓博、谢保万、张云红	对恒星钢缆在新三板挂牌事项中的相关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下文中“控制”均指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之子公司没有从事与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的业务；2、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不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控制；3、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承诺不在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企业进行投资、控制；若出现在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企业中进行投资、控制的情形，本公司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1）确保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停止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2）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相竞争的资产、业务或权益以合法方式置入股份公司；（3）确保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本公司、本公司控制之企业将在与股份公司竞争企业中的投资转让给非关联方；（5）采取其他对维护股份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4、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本公司愿承担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及损失。	2016年09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恒星科技、恒星金属、谢保军	对恒星钢缆在新三板	自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日起，本人/单位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	2016年09	长期	正在履行

		板挂牌事项中的相关承诺	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月 23 日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度和2016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3号》的规定，公司将“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价的50%，且持续时间超过壹年；“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价的80%，且持续时间超过叁年”的会计估计，变更为“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达到或超过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同时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如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价格波动率、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并从持有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整个期间判断这种下降趋势是属于非暂时性的，可判断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根据目前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综合各种相关因素考虑其减值计提事宜，减少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7,592.41万元及2017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人民币7,592.41万元。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部《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2期），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自2017年度财务报告开

始实施。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本公司2017年4月收购参股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由参股转为控股，2017年5月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2、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恒星钢缆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万博贸易有限公司，纳入2017年本公司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文红、孔相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因公司原聘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审计团队转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该审计团队在以往的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应有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较好地完成了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等工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改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关于报酬事项双方约定：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35 万元人民币，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子公司的审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审计机构须该公司单独审议批准），免费为公司提供日常咨询服务，中期审计及临时项目的费用另行商议，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日止。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15年4月21日，公司的激励计划获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自此，公司正式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7年度，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11日、2017年6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及《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为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12日、2017年6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2017年7月6日，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股份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

2、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 15日、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摘要（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16日、2017年9月1日、2017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2017年11月4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增持股票完成。详见公司2017年11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增持股票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8）。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担任关联方董事	销售产品	销售钢帘线	协议定价	合同约定价格	1,814.86	2.54%	3,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	市场定价	2017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89
巩义市锐驰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之子参与经营	接受劳务	运输	市场定价	合同约定价格	249.84	3.15%	2,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	市场定价	2017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109
合计				--	--	2,064.7	--	5,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审批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完 毕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3,000	2017年01月 20日	39.46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3,000	2017年01月 20日	8.59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3,000	2017年02月 13日	899.5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20,000	2017年02月 21日	3,50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6,000	2017年03月 07日	1,92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6,000	2017年03月 13日	2,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4,000	2017年03月 24日	94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20,000	2017年04月 01日	5,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3,000	2017年04月 12日	18.73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6,000	2017年04月 21日	60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2,000	2017年05月 22日	2,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6,000	2017年05月 25日	90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10,000	2017年06月 12日	240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31 日	10,000	2017年06月 13日	3,216	连带责任 保证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6月16日	22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000	2017年06月29日	4,874.51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08月0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000	2017年08月31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20,000	2017年08月31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09月21日	147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09月21日	80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4,000	2017年09月29日	1,68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000	2017年11月3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1月10日	28.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1月03日	6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00	2017年01月19日	977.5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1月20日	1,56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2月13日	1,44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2月20日	63.1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否	是

	日					起两年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0	2017年02月23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3月15日	94.7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3月21日	163.93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3月21日	26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000	2017年03月27日	93.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4月18日	972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500	2017年04月28日	2,4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4月29日	24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00	2017年05月24日	757.2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5月25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6月07日	288.2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500	2017年06月09日	2,5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6月16日	58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6月30日	57.2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	2017年	3,000	2017年07月	60.65	连带责任	债务履行期	是	是

有限公司	07月06日		12日		保证	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000	2017年07月20日	60.3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000	2017年07月27日	363.0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06日	6,000	2017年07月27日	1,5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000	2017年07月28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300	2017年09月14日	1,7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2,850	2017年09月21日	1,43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300	2017年09月28日	8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4,000	2017年09月29日	2,40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4,000	2017年10月14日	1,41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3,300	2017年10月14日	1,15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2,850	2017年10月18日	56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6,000	2017年10月19日	1,32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10月31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6,000	2017年11月29日	1,59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12月04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6,000	2017年12月05日	21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2,000	2017年12月06日	53.1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12月20日	2,58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3,715.0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6,368.0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900	2017年05月11日	1,900	质押	借款期限为2017年5月11日至2017年11月15日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6月07日	2,000	质押	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7日至2017年12月5日	是	否
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950	2017年07月31日	754.5	质押	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31日至2018年1月17日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790	2017年07月31日	535	质押	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31日至2018年1月17日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2,000	2017年12月19日	2,000	质押	借款期限为2017年12月19日至2018年1月18日	是	是
河南恒星万博贸易	2017年	2,945	2017年12月	2,945	质押	借款期限为	否	是

有限公司	12月13日		22日			2017年12月22日至2018年6月21日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17,000	2016年07月01日	3,1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17,000	2016年07月01日	3,9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17,000	2016年07月04日	3,9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17,000	2016年07月05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17,000	2016年10月20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2月13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000	2017年04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2017年04月21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000	2017年05月10日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00	2017年05月1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000	2017年05月17日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000	2017年05月25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000	2017年06月08日	4,8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6月16日	1,423.92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日					起两年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00	2017年06月20日	21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000	2017年06月29日	3,2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7,000	2017年06月30日	2,6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07月2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17,000	2017年09月0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09月14日	65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09月21日	173.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6,000	2017年11月09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17,000	2017年12月0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6,000	2017年12月1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6,000	2017年12月12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5,500	2017年12月14日	1,82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67,220.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3,436.1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40,935.5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9,804.1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50,771.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0,771.1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1,375	0	0
合计		41,37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权益保护

第一、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有效控制风险，进行风险投资，充分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第二，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依据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分红行为，形成了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为保护股东权益奠定了基础。第三，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来访、接听来电、回复互动易提问、参加投资者策略会等多种途径，有效的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劳动安全、环境和工业卫生的法律法规。同时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关心员工的工作、生活、健康、安全，切实保护员工的各项权益，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2018年，公司将继续组织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培训，培训内容涉及战略共识、精益生产、骨干精英、卓越讲师、入职培训、交通、消防、安全生产等方面，加速了人才培育的进程。

（三）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不断加强环保设施和运行方面的投入，严格执行和遵守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在生产过程中力求环保、节能，并严格按照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同时，公司加强了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了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力求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公司致力于无酸洗拉拔工艺技术的研究，逐步采用节能环保的生产线装备，减少或杜绝污染物的排放，实现绿色生产。报告期内，未被环保部门提出整改要求或者进行立案稽查和行政处罚。

（四）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支持国家财政税收和地方经济建设，依法缴纳各种税款，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公司在努力发展自身经济的同时，积极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尤其是残疾人就业岗位，积极参加所在地区的科教卫生、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为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五）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

公司充分尊重债权人、供应商、客户、政府组织及非政府组织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2018年公司会继续将企业的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中去，从而达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做出应有的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对相关贫困户开展职业培训，实现贫困人口的再就业，促进贫困百姓增收脱贫，实现经济和环境效益。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依据扶贫规划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扶贫模式，对相关贫困户人员开展职业培训，惠及1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18个家庭主要劳动人员再就业，共计支付员工工资人民币59.3万元，实现精准扶贫目标。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59.3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8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59.3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18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积极开展扶贫工作，结合地方特点和资源优势，以精准、高效、高质量的扶贫帮助贫困人口脱贫致富，推动产业发展，实现社会和企业的共同进步。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股份被质押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累计质押公司高管锁定股217,652,000股、无限售流通股0股，合计质押股份217,6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212%。其中45,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25,34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89,162,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1,65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6,5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焦耀中累计质押公司高管锁定股61,857,000股、无限售流通股0股，合计质押股61,85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2%。其中14,445,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7,412,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年2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于近日向恒星钢缆出具了《关于同意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729号），同意恒星钢缆股票自2018年3月2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4,333,827	52.06%	0	0	0	-414,277,759	-414,277,759	240,056,068	19.10%
其他内资持股	654,333,827	52.06%	0	0	0	-414,277,759	-414,277,759	240,056,068	19.1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654,333,827	52.06%	0	0	0	-414,277,759	-414,277,759	240,056,068	19.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2,440,599	47.94%	0	0	0	414,067,759	414,067,759	1,016,508,358	80.90%
人民币普通股	602,440,599	47.94%	0	0	0	414,067,759	414,067,759	1,016,508,358	80.90%
三、股份总数	1,256,774,426	100.00%	0	0	0	-210,000	-210,000	1,256,564,42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1、报告期内，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为相关激励对象办理解锁，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和无限售条件股份发生变动；
- 2、报告期内，公司向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对象办理解锁，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转换；
- 3、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离任，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转换。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7年度，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11日、2017年6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及《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为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2017年7月6日，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涉及激励对象99名（其中：预留授予第一期解锁涉及激励对象17人，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锁涉及激励对象82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68.9149万股（其中：预留授

予第一期可解锁 66.5847万股，首次授予第二期可解锁402.3302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731%，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16.5838万股（其中：预留授予第一期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55.3347万股，首次授予第二期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61.2491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315%。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谢保军	365,927,345	173,824,414		192,102,931	离职满 6 个月	按董监高离职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焦耀中	81,685,500	40,842,750		40,842,750	离职满 6 个月	按董监高离职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赵文娟	865,422	154,065		711,357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徐会景	656,972	52,500		604,472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李明	591,275			591,275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张云红	525,578	1		525,577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尾差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谢保万	656,972	164,243		492,729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谢晓博	450,000	112,500		337,500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谢保建	394,183	98,546		295,637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孙国顺	262,788			262,788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解锁	按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相关规定

合计	452,016,035	215,249,019	0	236,767,016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8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2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保军	境内自然人	29.12%	365,927,345		192,102,931		质押	217,652,000
焦耀中	境内自然人	5.45%	68,425,500		40,842,750		质押	61,857,000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华昇 1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82%	60,605,760		0	60,605,760		
谭士泓	境内自然人	2.87%	36,043,910		0	36,043,910	质押	16,50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恒星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69%	33,799,814		0	33,799,814		
贾跃彩	境内自然人	2.53%	31,812,370		0	31,812,370	质押	30,707,070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广东粤财信托－粤财信托 金粤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45%	30,763,132		0	30,763,132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期货－水星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1%	20,202,020		0	20,202,0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9,235,020		0	19,235,020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民生加银万思定增宝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0%	18,787,879		0	18,787,87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耀中、谭士泓为公司发起人，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7 年末持有公司 29.12% 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谢保军	173,824,414	人民币普通股	173,824,414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华昇 1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605,760	人民币普通股	60,605,760					
谭士泓	36,043,910	人民币普通股	36,043,91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恒星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33,799,814	人民币普通股	33,799,814					
贾跃彩	31,812,370	人民币普通股	31,812,370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广东粤财信托—粤财信托 金粤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763,132	人民币普通股	30,763,132					
焦耀中	27,582,750	人民币普通股	27,582,750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期货—水星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02,02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2,0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235,020	人民币普通股	19,235,020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民生加银万思定增宝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787,879	人民币普通股	18,787,87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耀中、谭士泓为公司发起人。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保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男，1962 年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5 年与其他五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创立本公司前身，2004 年至 2016 年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顾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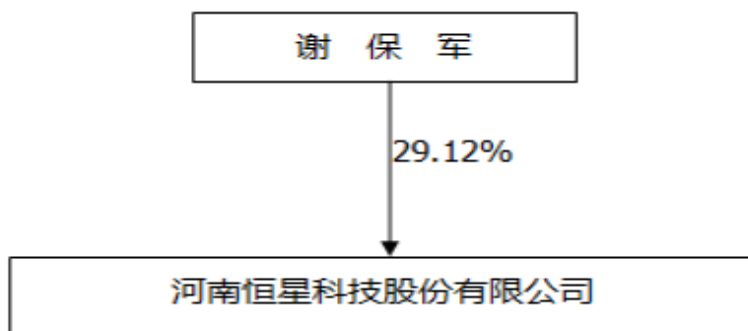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保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男，1962 年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5 年与其他五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创立本公司前身，2004 年至 2016 年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顾问。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谢晓博	董事长	现任	男	32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450,000				450,000
谢保万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656,972				656,972
赵文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3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898,634				898,634
孙国顺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350,385				350,385
徐会景	董事	现任	女	55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805,963				805,963
张云红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4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700,770				700,770
白忠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1,500				1,500
郭志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赵志英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5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谢海欣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2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谢建红	监事	现任	女	42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白彭尊	监事	现任	男	46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谢保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394,183				394,183
李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	现任	男	36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788,367				788,367

	经理										
谢进宝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6年11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315,347				315,347
合计	--	--	--	--	--	--	5,362,121	0	0	0	5,362,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1) 谢晓博先生，1986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进入公司，先后在公司生产部、采购部、销售部任职。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并任鼎恒投资董事长，恒星贸易、恒星金属、博宇新能源、恒星售电执行董事。

(2) 谢保万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中毕业。近5年来一直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曾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恒星金属总经理，恒星钢缆董事长，恒星机械监事，万博贸易执行董事。

(3) 赵文娟女士，196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毕业，高级经济师、会计师。自1997年进入公司以来，曾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4) 张云红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本科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近5年以来一直在公司任职，曾任财务主管，内审部负责人等，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恒星钢缆董事、恒星新材料监事。

(5) 孙国顺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毕业，高级经济师。1999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 徐会景女士，1963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7年加入公司，曾任主办会计，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

(7) 白忠祥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三级律师，本科学历。曾在巩义市律师事务所、巩义市合英律师事务所任律师、主任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形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8) 郭志宏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中国民主同盟盟员，河南省法学会会员，河南省法学会诉讼法学分会会员，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金博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赵志英女士，1973年生，大专毕业，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兼任多家企业的高级财务顾问，

原任巩义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宏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

（二）监事会成员

（1）谢海欣先生，195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高中毕业。近5年来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恒星钢缆、恒星金属和博宇新能源监事。

（2）谢建红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近5年来一直在公司任职，曾任恒星金属销售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鼎恒投资监事。

（3）白彭尊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中级金融经济师。2004年8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车间主任、公司办公室外联主管、投融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行政部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谢保万先生、赵文娟女士、孙国顺先生、张云红女士的个人简要情况参见本章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1、董事”。

（2）谢保建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高中毕业。近5年来一直在公司任职，先后在销售、生产等部门就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3）谢进宝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毕业。近五年来一直在公司任职，先后在技术部、生产部、行政部、国际市场部及子公司等部门就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4）李明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毕业。2004年9月进入公司，先后就职于公司办公室、证券部等部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鼎恒投资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晓博	恒星贸易	执行董事	2014年01月22日		否
	鼎恒投资	董事长	2016年06月16日		否
	恒星金属	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13日		否
	博宇新能源	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13日		否
	恒星售电	执行董事	2017年03月09日		否
白忠祥	河南形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3年06月01日		否
郭志宏	金博大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5年07月01日		否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4月18日		否

赵志英	河南宏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13年06月01日		否
谢海欣	恒星钢缆	监事	2013年06月21日		否
	恒星金属	监事	2013年12月10日		否
	博宇新能源	监事	2013年12月10日		否
谢保万	恒星钢缆	董事长	2013年06月21日		否
	恒星金属	总经理	2013年12月06日		否
	恒星机械	监事	2012年12月10日		否
	万博贸易	执行董事	2007年9月22日		否
张云红	恒星新材料	监事	2015年08月05日		否
	恒星钢缆	董事	2015年08月12日		否
李明	鼎恒投资	董事	2016年06月16日		否
谢建红	鼎恒投资	监事	2015年06月2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确定依据：根据其岗位主要范围职责重要度以及其他相关行业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晓博	董事长	男	32	现任	36	否
谢保万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36.01	否
赵文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53	现任	29.98	否
孙国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9.99	否
徐会景	董事	女	55	现任	30.01	否
张云红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30.01	否
白忠祥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6.07	否

郭志宏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6.07	否
赵志英	监独立董事	女	45	现任	6.07	否
谢海欣	监事会主席	男	62	现任	30.01	否
谢建红	监事	女	42	现任	10.01	否
白彭尊	监事	男	46	现任	10.01	否
谢保建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0.01	否
李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29.98	否
谢进宝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30.01	否
合计	--	--	--	--	350.2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60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6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901
销售人员	110
技术人员	365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198
合计	3,6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58
大、中专及高中	1,617
初中以下	1,832

合计	3,607
----	-------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并结合企业情况和内外部环境，不断改革和完善薪酬分配、福利和保险制度，保证员工能够分享公司成长所带来的好处，吸引更多优秀人才，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结合员工岗位需求，通过全面的培训需求分析、讲师课程体系设计和成效评估，建立以业绩贡献为驱动的培训系统，通过组织多种形式的内、外部培训、新员工培训、自我学习、考察交流、专题研讨等充分利用和开发知识资本；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员工特长和能力，公司为员工职业发展搭建了管理、专业和作业三大通道的职业发展方向，并结合员工发展规划配备相应课程培训，为公司造就一支能满足未来需求的人才队伍。

4、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61,73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944,798.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制（修）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谢保军先生。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人员：公司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也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三）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明确，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其违规占用、支配的情况。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与支配权。

（四）机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职能部门在权责、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公司的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五）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健全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1%	2017 年 03 月 17 日	2017 年 03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26 号公告《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1%	2017 年 04 月 26 日	2017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52 号公告《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1%	2017 年 07 月 05 日	2017 年 07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73 号公告《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1%	2017 年 08 月 31 日	2017 年 09 月 0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092 号公告《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1%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7 年 11 月 0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113 号公告《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5%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140 号公告《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白忠祥	16	16	0	0	0	否	6
郭志宏	16	16	0	0	0	否	6
赵志英	16	16	0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并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能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尽到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诚信与勤勉义务。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开展了以下工作：

(1) 审阅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审计报告；

(2) 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16年报审计工作时间的安排，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4) 根据内审发现的问题，对企管部制度建设提出指导意见，在现有制度基础上，对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提出改进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内容
1	2017年3月29日	审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报告的议案》
2	2017年4月26日	审议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题
3	2017年8月27日	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题
4	2017年10月13日	审议关于改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2017年10月23日	审议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题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提出了合理的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内容
1	2017年5月11日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
2	2017年6月19日	审议《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和奖励。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较为健全，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定量标准	详见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所述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建立健全必要的内部控制系统并保持其执行的有效性、确保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是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所述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发表意见。</p> <p>我们的审核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建立和执行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p> <p>由于任何内部控制均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但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程度的降低。</p>

我们认为，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有效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文红、孔相礼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 61379712_R01 号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78,235,419.10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客观

<p>141,885,599.25 元；公司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60,446,623.26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18,683,031.28 元。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估计需要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 和 29，附注五、3 以及附注十五、2。</p>	<p>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作出的会计估计，并检查管理层作出会计估计时的相关资料，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经营状况、查封资产情况、市场环境、历史还款记录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p> <p>2)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检查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并抽样复核账龄等关键信息；</p> <p>3) 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过程。</p>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对上市公司的股票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4,075,917.28 元。本年度，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而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75,924,072.96 元。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需要管理层的重大判断，确认的减值损失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8 和 29 以及附注五、10。</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查询所持有股票对应的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年报，核对持有股票的数量，并查询于 2017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市价；</p> <p>2) 查询持有期间股票市价的波动情况，将其与初始投资成本进行比较，分析股票市价低于初始投资成本的幅度和持续时间，评价管理层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p> <p>3) 检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关于变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认定标准议案的决议；</p> <p>4) 重新计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p>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p>2017 年 4 月，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收购股权、增资等方式，取得了对原联营企业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新材料”）的控制权。管理层聘请外部专家协助对恒星新材料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之外）进行了评估，依据</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检查关于收购恒星新材料的董事会决议、股权收购协议、恒星新材料章程、工商登记变更记录、相关款项支付凭证、执行董事任免文件，评价管理层</p>

<p>评估结果进行了合并对价分摊，并根据对未来盈利情况的预测判断是否确认递延所得税。上述事项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4 以及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p>	<p>对控制权和购买日的判断；</p> <p>2) 对恒星新材料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评估，我们评价了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还引入内部评估专家复核了评估方法和关键评估参数；</p> <p>3) 复核管理层的应税利润预测，评价相关假设和关键参数；</p> <p>4) 重新计算合并对价和负商誉。</p>
----------------------------------------------------------------------------------------------------------------------------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文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孔相礼

中国 北京 2018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590,012.46	204,060,332.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8,703,460.55	184,373,831.56
应收账款	736,349,819.85	609,519,462.45
预付款项	230,279,256.24	188,828,771.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48,911.03	223,600.1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987,974.76	28,047,669.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5,098,850.28	322,162,400.02
持有待售的资产		46,735,194.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5,525,224.82	918,734,453.93
流动资产合计	3,456,383,509.99	2,502,685,715.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315,917.28	231,774,457.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754,001.38	11,601,520.04
长期股权投资	14,279,555.97	82,274,088.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2,368,084.40	1,094,844,042.95
在建工程	951,142,435.43	144,921,430.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3,769,500.48	136,562,030.43
开发支出		
商誉	979,530.93	979,530.93
长期待摊费用	9,580,714.69	10,347,37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06,837.01	33,232,13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0,000.00	29,982,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4,996,577.57	1,776,519,510.76
资产总计	6,441,380,087.56	4,279,205,22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8,391,240.00	300,406,289.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2,623,132.03	208,312,503.70
应付账款	501,344,442.87	110,743,352.36
预收款项	31,838,714.79	21,913,13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918,469.81	12,538,088.42
应交税费	25,133,292.88	17,127,682.98
应付利息	2,463,350.18	1,095,019.90
应付股利	13,231,431.25	

其他应付款	559,412,525.05	39,912,213.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537,413.42	41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16,894,012.28	1,129,048,28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6,000,000.00	26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1,156,705.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31,781.74	2,954,91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388,487.50	286,954,911.56
负债合计	3,342,282,499.78	1,416,003,197.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56,564,426.00	1,256,774,4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8,250,285.73	1,043,584,956.33
减：库存股	7,734,932.23	17,599,369.96
其他综合收益		-25,849,149.84
专项储备	1,106,542.74	
盈余公积	96,090,635.83	94,782,207.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0,831,582.47	428,373,74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5,108,540.54	2,780,066,819.23
少数股东权益	283,989,047.24	83,135,209.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9,097,587.78	2,863,202,02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41,380,087.56	4,279,205,226.37

法定代表人：谢晓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鄧玉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2,205,309.56	98,113,51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628,424.79	140,676,006.12
应收账款	341,763,591.98	322,988,498.16
预付款项	188,748,155.06	185,395,133.88
应收利息	564,206.62	20,324.42
应收股利	21,410,236.00	
其他应收款	57,284,057.70	55,478,162.79
存货	245,092,080.75	180,013,902.57
持有待售的资产		46,735,194.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650,323.57	903,570,088.64
流动资产合计	2,302,346,386.03	1,932,990,821.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40,000.00	6,2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754,001.38	11,601,520.04
长期股权投资	816,685,362.78	448,739,616.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6,830,973.58	858,790,851.14
在建工程	296,704,348.07	95,755,285.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2,307,124.01	114,364,41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12,374.34	7,259,51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98,806.27	18,461,48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0,000.00	29,982,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6,632,990.43	1,591,195,591.82
资产总计	4,568,979,376.46	3,524,186,413.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5,000,000.00	167,2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7,421,889.34	77,074,702.10
应付账款	294,073,215.38	59,377,686.08
预收款项	5,860,740.56	4,693,813.47
应付职工薪酬	8,433,516.54	6,982,716.29
应交税费	8,986,048.09	12,334,033.25
应付利息	1,901,663.19	973,862.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961,986.83	35,006,765.3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537,413.42	26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7,176,473.35	630,653,579.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6,000,000.00	26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1,156,705.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31,781.74	2,954,91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388,487.50	286,954,911.56
负债合计	1,992,564,960.85	917,608,490.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56,564,426.00	1,256,774,4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9,583,704.59	1,039,660,897.44
减：库存股	7,734,932.23	17,599,369.9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131,884.15	63,823,455.73
未分配利润	212,869,333.10	263,918,51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6,414,415.61	2,606,577,92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68,979,376.46	3,524,186,413.4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46,175,236.90	2,064,455,574.55
其中：营业收入	3,046,175,236.90	2,064,455,574.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43,822,480.77	1,957,628,866.69
其中：营业成本	2,561,667,395.50	1,595,224,949.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617,277.15	14,630,572.36
销售费用	113,586,935.13	114,772,773.28
管理费用	187,104,268.97	140,837,007.45
财务费用	54,943,118.86	47,438,770.14
资产减值损失	106,903,485.16	44,724,793.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82,633.30	5,110,527.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26.20	-895,685.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543.57	-68,577.51
其他收益	22,951,024.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65,869.94	111,868,657.39
加：营业外收入	48,585,280.59	25,566,533.54
减：营业外支出	3,541,239.16	1,946,721.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709,911.37	135,488,468.99
减：所得税费用	19,915,604.05	27,337,609.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94,307.32	108,150,859.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94,307.32	108,150,859.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591,297.91	105,763,109.45
少数股东损益	18,203,009.41	2,387,750.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849,149.84	-25,849,149.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849,149.84	-25,849,149.8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849,149.84	-25,849,149.8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849,149.84	-25,849,149.8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643,457.16	82,301,7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440,447.75	79,913,959.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03,009.41	2,387,750.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50	0.09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50	0.0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谢晓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鄧玉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63,651,210.44	976,174,547.02

减：营业成本	801,974,106.37	724,395,947.61
税金及附加	7,894,382.22	9,364,536.20
销售费用	33,689,373.05	39,805,660.18
管理费用	77,629,537.41	69,485,283.07
财务费用	41,533,164.29	33,465,493.29
资产减值损失	109,410,900.72	36,380,163.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986,247.10	152,408,173.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2,908.67	-695,604.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6.37
其他收益	723,129.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9,123.28	215,657,350.22
加：营业外收入	14,430,849.66	1,378,507.80
减：营业外支出	906,250.05	707,356.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53,722.89	216,328,501.49
减：所得税费用	2,669,438.71	12,117,15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84,284.18	204,211,342.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84,284.18	204,211,342.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84,284.18	204,211,342.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6,534,572.79	2,330,246,351.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82,622.93	24,503,739.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76,462.16	12,872,80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8,393,657.88	2,367,622,896.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0,073,248.92	1,697,547,59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287,769.58	145,027,81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274,388.01	118,837,96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30,769.72	187,777,10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666,176.23	2,149,190,47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27,481.65	218,432,41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680,000.00	22,618,132.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28,653.61	11,341,37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975.00	9,384.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83,628.61	33,968,890.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0,206,392.18	168,015,75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1,499,990.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534,820.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741,212.51	1,339,515,74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657,583.90	-1,305,546,85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8,988,054.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0,746,240.00	962,574,600.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973,81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720,059.41	1,921,562,654.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6,761,289.78	674,868,310.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071,568.32	120,095,45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4,723,563.57	59,594,66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556,421.67	854,558,42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63,637.74	1,067,004,22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66,464.51	-20,110,20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924,072.21	160,034,27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157,607.70	139,924,072.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188,704.11	1,082,130,87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5,648.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67,259.60	10,156,52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001,611.81	1,092,287,40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660,876.78	793,635,01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105,869.77	82,206,98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26,753.04	62,433,60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484,634.69	144,442,84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278,134.28	1,082,718,44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23,477.53	9,568,963.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680,000.00	14,618,132.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864,787.98	158,700,12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544,787.98	173,318,260.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5,605,646.09	95,105,95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1,485,018.00	9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090,664.09	1,075,105,95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45,876.11	-901,787,69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8,988,054.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3,850,000.00	597,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35,57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4,885,578.88	1,556,688,054.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3,060,000.00	489,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422,202.64	105,699,767.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603,222.47	22,490,83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085,425.11	617,680,601.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00,153.77	939,007,452.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22,244.81	46,788,72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68,364.53	30,479,63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46,119.72	77,268,364.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6,774,426.00				1,043,584,956.33	17,599,369.96	-25,849,149.84		94,782,207.41		428,373,749.29	83,135,209.57	2,863,202,02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6,774,426.00				1,043,584,956.33	17,599,369.96	-25,849,149.84		94,782,207.41		428,373,749.29	83,135,209.57	2,863,202,028.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				4,665,329.40	-9,864,437.73	25,849,149.84	1,106,542.74	1,308,428.42		-7,542,166.82	200,853,837.67	235,895,55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49,149.84				56,591,297.91	18,203,009.41	100,643,457.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				4,665,329.40	-9,864,437.73						195,252,776.61	209,572,543.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9,814,312.76							700,169.38	10,514,482.14

的金额													
4. 其他	-210,000.00				-5,148,983.36	-9,864,437.73						194,552,607.23	199,058,061.60
(三) 利润分配									1,308,428.42	-64,133,464.73	-13,231,431.25	-76,056,46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8,428.42	-1,308,428.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825,036.31	-13,231,431.25	-76,056,467.5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06,542.74				629,482.90	1,736,025.64
1. 本期提取								1,565,806.88				934,264.25	2,500,071.13
2. 本期使用								459,264.14				304,781.35	764,045.4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564,426.00				1,048,250,285.73	7,734,932.23		1,106,542.74	96,090,635.83	420,831,582.47	283,989,047.24	3,099,097,587.7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362,832.00				613,906,071.85	24,676,251.96			74,361,073.11		413,668,057.34	78,956,981.83	1,862,578,76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362,832.00				613,906,071.85	24,676,251.96			74,361,073.11		413,668,057.34	78,956,981.83	1,862,578,76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0,411,594.00				429,678,884.48	-7,076,882.00	-25,849,149.84		20,421,134.30		14,705,691.95	4,178,227.74	1,000,623,264.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849,149.84				105,763,109.45	2,387,750.44	82,301,710.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7,230,178.00				782,860,300.48	-7,076,882.00						1,790,477.30	988,957,837.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7,230,178.00				759,054,397.15								956,284,575.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512,081.64							1,790,477.30	25,302,558.94
4. 其他					293,821.69	-7,076,882.00							7,370,703.69
(三) 利润分配									20,421,134.30		-91,057,417.50		-70,636,28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421,134.30		-20,421,134.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36,283.20		-70,636,283.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3,181,416.00				-353,181,4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3,181,416.00				-353,181,4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774,426.00				1,043,584,956.33	17,599,369.96	-25,849,149.84		94,782,207.41		428,373,749.29	83,135,209.57	2,863,202,028.8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6,774,426.00				1,039,660,897.44	17,599,369.96			63,823,455.73	263,918,513.65	2,606,577,92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6,774,426.00				1,039,660,897.44	17,599,369.96			63,823,455.73	263,918,513.65	2,606,577,92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				9,922,807.15	-9,864,437.73			1,308,428.42	-51,049,180.55	-30,163,50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84,284.18	13,084,284.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				9,922,807.15	-9,864,437.73					19,577,244.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514,482.14						10,514,482.14
4. 其他	-210,000.00				-591,674.99	-9,864,437.73					9,062,762.74
（三）利润分配									1,308,428.42	-64,133,464.73	-62,825,036.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8,428.42	-1,308,428.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825,036.31	-62,825,036.3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564,426.00				1,049,583,704.59	7,734,932.23			65,131,884.15	212,869,333.10	2,576,414,415.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362,832.00				608,191,535.66	24,676,251.96			43,402,321.43	150,764,588.17	1,484,045,02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362,832.00				608,191,535.66	24,676,251.96			43,402,321.43	150,764,588.17	1,484,045,02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411,594.00				431,469,361.78	-7,076,882.00			20,421,134.30	113,153,925.48	1,122,532,89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4,211,342.98	204,211,34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7,230,178.00				784,650,777.78	-7,076,882.00					988,957,837.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7,230,178.00				759,054,397.15						956,284,575.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302,558.94						25,302,558.94
4. 其他					293,821.69	-7,076,882.00					7,370,703.69
（三）利润分配									20,421,134.30	-91,057,417.50	-70,636,28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421,134.30	-20,421,134.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36,283.20	-70,636,283.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3,181,416.00				-353,181,4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53,181,416.00				-353,181,4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774,426.00				1,039,660,897.44	17,599,369.96			63,823,455.73	263,918,513.65	2,606,577,922.86

三、财务报表附注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5年7月12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河南省巩义市。

本公司所处行业:金属制品业。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钢帘线、胶管钢丝,镀锌钢丝、镀锌钢绞线及其他金属制品;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集团主要产品及劳务:钢帘线、超精细钢丝、胶管钢丝、镀锌钢绞线、镀锌钢丝、预应力钢绞线、太阳能单晶硅、多晶硅。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谢保军。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列报。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达到或超过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同时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如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价格波动率、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并从持有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整个期间判断这种下降趋势是属于非暂时性的，可判断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200万元(含)以上，其他应收款的标准为50万元(含)以上。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

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分为账龄组合及无风险组合，其中，无风险组合为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应收账款在200万元以下，其他应收款在50万元以下，单独进行测试，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可多次使用的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5-35年	5%	2.71%-3.80%
机器设备	10-20年	3%-5%	4.75%-9.50%
运输设备	5-8年	5%	11.88%-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年	3%-5%	19.00%-32.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使用寿命</u>
土地使用权	50年
专利权	5年
软件	3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限如下：

	<u>摊销期</u>
车间改造	2-3年
装饰费	3年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十一。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具体的收入确认方式为：货物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已开具销售发票或取得收款的权利。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回购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26.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7.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8.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损益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

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应收款项减值

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调整预计净残值。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当期及以后期间影响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30.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3 号》的规定，公司将“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价的 50%，且持续时间超过壹年；“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价的 80%，且持续时间超过叁年”的会计估计，变更为“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达到或超过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同时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如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价格波动率、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并从持有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整个期间判断这种下降趋势是属于非暂时性的，可判断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部《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2 期），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自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根据目前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综合各种相关因素考虑其减值计提事宜，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592.41 万元及 2017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人民币 7,592.41 万元。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 或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0% 或 25% 计缴。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出口销售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产品退税率 9% 或 5%；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出口销售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产品退税率 5%。

控股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系经河南省民政厅确认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可退还的增值税，按公司实际安置的残疾人数、每人每年 3.5 万元确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5 月 5 日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企业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4 倍确定。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联合发布《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7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7〕196 号），同意本公司等 597 家企业通过认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连续 3 年（2017 年度-2019 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并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和《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豫科〔2008〕115 号）有关规定，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联合发布《关于公布河南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2016〕205 号），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等 46 家企业予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相关规定，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将连续 3 年（2016 年度-2018 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并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7年11月20日联合发布《关于认定河南省2017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7〕196号），同意本公司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等597家企业通过认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连续3年（2017年度-2019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并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从2007年7月1日起，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按当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2017年实际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号）规定，“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我区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本公司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63,387.48	467,667.27
银行存款	121,594,220.22	109,199,010.62
其他货币资金	423,432,404.76	94,393,654.92
	<u>545,590,012.46</u>	<u>204,060,332.81</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23,432,404.76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4,136,260.60元），其中：银行承兑保证金人民币344,755,546.67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7,280,146.25元），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459,809.59元（2016年12月31日：6,656,114.35元）投标保证金人民币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219,109.22元（2016年12月31日：无），大额定期存单保证金人民币49,134,030.00元（2016年12月31日：无），定期保证金人民币18,863,909.28元（2016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为3个月至12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票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	-------------	-------------

银行承兑汇票	546,147,269.91	154,547,148.70
商业承兑汇票	42,556,190.64	26,586,988.26
信用证	-	3,239,694.60
	<u>588,703,460.55</u>	<u>184,373,831.56</u>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280,000.00	28,666,039.88
商业承兑汇票	-	14,121,800.41
	<u>51,280,000.00</u>	<u>42,787,840.29</u>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777,997,490.81	279,788,077.92	1,370,036,480.19	-
商业承兑汇票	-	18,688,905.72	17,945,811.48	-
	<u>777,997,490.81</u>	<u>298,476,983.64</u>	<u>1,387,982,291.67</u>	<u>-</u>

上述应收票据仍以集团内部单位作为出票人的应收票据，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已抵销。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详见附注八、2。

2017年度，由于承兑人破产而无法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1,082,856.70元。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按个别客户厘定，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79,084,182.69	645,023,040.05
1至2年	61,651,126.26	28,940,012.27
2至3年	3,070,830.38	37,576,202.24
3至4年	22,837,242.78	8,618,839.69
4至5年	8,501,202.10	516,612.90
5年以上	3,090,834.89	2,911,440.50
	<u>878,235,419.10</u>	<u>723,586,147.65</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41,885,599.25</u>	<u>114,066,685.20</u>
	<u>736,349,819.85</u>	<u>609,519,462.45</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7年	114,066,685.20	33,197,578.01	(4,532,323.73)	(846,340.23)	141,885,599.25
2016年	80,591,858.83	40,309,067.44	-	(6,834,241.07)	114,066,685.20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6,512,733.45	16.68	100,126,022.29	68.34	98,478,651.19	13.61	77,728,474.93	78.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9,947,645.65	83.12	39,984,536.96	5.48	623,332,456.46	86.14	34,563,170.27	5.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775,040.00	0.20	1,775,040.00	100.00	1,775,040.00	0.25	1,775,040.00	100.00
	<u>878,235,419.10</u>	<u>100.00</u>	<u>141,885,599.25</u>	<u>16.16</u>	<u>723,586,147.65</u>	<u>100.00</u>	<u>114,066,685.20</u>	<u>15.76</u>

于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0,257,199.18	58,850,425.65	97.67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二	29,711,875.12	11,884,750.05	4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三	26,678,026.42	5,335,605.28	2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四	13,789,992.30	11,031,993.84	8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五	9,665,171.52	8,215,395.79	85.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六	6,410,468.91	4,807,851.68	75.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146,512,733.45 100,126,022.29

于2016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0,948,459.99	49,335,436.41	96.83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二	17,664,558.47	5,299,367.54	3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三	13,789,992.30	11,031,993.84	8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四	9,665,171.52	8,215,395.79	85.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五	6,410,468.91	3,846,281.35	6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u>98,478,651.19</u>	<u>77,728,474.93</u>		

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账面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707,644,205.01	96.95	35,382,210.25	594,074,580.06	95.31	29,703,729.00
1至2年	16,444,003.22	2.25	1,644,400.33	25,380,727.77	4.07	2,538,072.78
2至3年	3,070,830.38	0.42	614,166.07	1,134,633.16	0.18	226,926.63
3至4年	500,947.67	0.07	250,473.84	1,089,502.07	0.18	544,751.04
4至5年	971,864.48	0.13	777,491.58	516,612.90	0.08	413,290.32
5年以上	1,315,794.89	0.18	1,315,794.89	1,136,400.50	0.18	1,136,400.50
	<u>729,947,645.65</u>	<u>100.00</u>	<u>39,984,536.96</u>	<u>623,332,456.46</u>	<u>100.00</u>	<u>34,563,170.27</u>

于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u>1,775,040.00</u>	<u>1,775,040.00</u>	10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于2016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u>1,775,040.00</u>	<u>1,775,040.00</u>	10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2017年

单位名称	2017年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767,043.81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二	34,238.94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三	6,359.84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四	38,697.64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u>846,340.23</u>			

2016年

单位名称	2016年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2,355,337.71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二	2,056,974.59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三	988,592.13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四	605,562.2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五	614,205.99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六	213,568.45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u>6,834,241.07</u>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一	非关联方	60,257,199.18	58,850,425.65	6.86
客户二	非关联方	29,711,875.12	11,884,750.05	3.38
客户三	非关联方	26,678,026.42	5,335,605.28	3.04
客户四	非关联方	22,628,268.68	1,131,413.43	2.58
客户五	非关联方	17,299,263.19	864,963.16	1.97
		<u>156,574,632.59</u>	<u>78,067,157.57</u>	<u>17.83</u>

于2016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一	非关联方	50,948,459.99	49,335,436.41	7.04
客户二	非关联方	29,810,260.52	1,490,513.03	4.12
客户三	非关联方	26,678,026.42	1,333,901.32	3.69
客户四	非关联方	18,905,653.48	945,282.67	2.61
客户五	非关联方	17,664,558.47	5,299,367.54	2.44
		<u>144,006,958.88</u>	<u>58,404,500.97</u>	<u>19.90</u>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224,509,688.11	97.50	181,300,567.92	96.02
1至2年	4,639,574.55	2.01	6,802,757.21	3.60
2至3年	434,547.56	0.19	514,106.02	0.27
3年以上	695,446.02	0.30	211,340.00	0.11
	<u>230,279,256.24</u>	<u>100.00</u>	<u>188,828,771.15</u>	<u>100.00</u>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供应商一	非关联方	95,639,184.67	41.53
供应商二	非关联方	29,917,870.35	12.99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18,342,813.74	7.97
供应商四	非关联方	10,107,500.00	4.39
供应商五	非关联方	9,331,376.56	4.05
		<u>163,338,745.32</u>	<u>70.93</u>

于2016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供应商一	非关联方	100,000,000.00	52.96
供应商二	非关联方	15,479,798.40	8.20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12,320,644.23	6.52
供应商四	非关联方	5,909,685.27	3.13
供应商五	非关联方	4,307,221.06	2.28
合计		<u>138,017,348.96</u>	<u>73.09</u>

5. 应收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款利息	848,911.03	223,600.15
------	------------	------------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912,744.97	21,986,354.93
1至2年	6,740,718.98	6,629,329.59
2至3年	220,835.19	1,387,338.71
3至4年	532,559.63	167,428.98
4至5年	56,360.00	3,250.00
5年以上	147,597.29	-
	<u>36,610,816.06</u>	<u>30,173,702.21</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2,622,841.30</u>	<u>2,126,032.94</u>
	<u>33,987,974.76</u>	<u>28,047,669.27</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7年	2,126,032.94	496,808.36	-	-	2,622,841.30
2016年	2,075,549.81	50,483.13	-	-	2,126,032.94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610,816.06	100.00	2,622,841.30	7.16	30,173,702.21	100.00	2,126,032.94	7.05

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金额	余额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28,912,744.97	78.98	1,445,637.25	21,986,354.93	72.87	1,099,317.75
1至2年	6,740,718.98	18.42	674,071.90	6,629,329.59	21.97	662,932.96
2至3年	220,835.19	0.60	44,167.04	1,387,338.71	4.60	277,467.74
3至4年	532,559.63	1.45	266,279.82	167,428.98	0.55	83,714.49
4至5年	56,360.00	0.15	45,088.00	3,250.00	0.01	2,600.00
5年以上	147,597.29	0.40	147,597.29	-	-	-
	<u>36,610,816.06</u>	<u>100.00</u>	<u>2,622,841.30</u>	<u>30,173,702.21</u>	<u>100.00</u>	<u>2,126,032.94</u>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备用金	2,952,483.77	2,355,916.80
押金及保证金	19,804,178.96	18,601,355.66
其他	3,243,153.33	3,216,429.75
转让股权款	10,611,000.00	6,000,000.00
	<u>36,610,816.06</u>	<u>30,173,702.21</u>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债务人一	9,537,000.00	26.05	转让股权款	1年以内	476,850.00
债务人二	1,498,872.00	4.09	保证金	1年以内	74,943.60
债务人三	1,074,000.00	2.94	转让股权款	1年以内	53,700.00
债务人四	1,000,000.00	2.73	保证金	1至2年	100,000.00
债务人五	941,820.00	2.57	保证金	1年以内	47,091.00
	<u>14,051,692.00</u>	<u>38.38</u>			<u>752,584.60</u>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债务人一	6,000,000.00	19.88	转让股权款	1至2年	600,000.00
债务人二	1,000,000.00	3.31	保证金	1年以内	50,000.00
债务人三	869,880.00	2.89	保证金	1年以内	43,494.00
债务人四	800,000.00	2.66	保证金	1年以内	40,000.00
债务人五	556,472.00	1.84	保证金	1年以内	27,823.60
	<u>9,226,352.00</u>	<u>30.58</u>			<u>761,317.60</u>

7. 存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555,479.90	-	271,555,479.90	128,847,249.06	-	128,847,249.06
在产品	55,472,828.02	-	55,472,828.02	42,042,103.09	-	42,042,103.09
库存商品	117,609,669.75	(848,239.90)	116,761,429.85	95,861,642.24	-	95,861,642.24
周转材料	67,120,301.86	-	67,120,301.86	55,280,405.63	-	55,280,405.63
委托加工物资	4,188,810.65	-	4,188,810.65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131,000.00	-	131,000.00
	<u>515,947,090.18</u>	<u>(848,239.90)</u>	<u>515,098,850.28</u>	<u>322,162,400.02</u>	<u>-</u>	<u>322,162,400.02</u>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或转销	
库存商品	-	848,239.90	-	848,239.90

8. 持有待售资产

	2017年	2016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46,735,194.2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46,735,194.27
	<u>-</u>	<u>46,735,194.27</u>

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持有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股权转让给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于2016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转让参股公司股权交易对象的议案》，公司与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终止协议，并与邵学良、史万福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鉴于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故将持有的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股权账面价值转至持有待售。

9. 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680,000,000.00	90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5,053,347.55	1,767,180.07
待认证进项税额	3,065,115.46	3,029,124.27
留抵增值税税额	116,613,489.65	13,210,162.04
应收出口退税	188,749.16	727,987.55

预缴所得税	604,523.00	-
	<u>805,525,224.82</u>	<u>918,734,453.93</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66,239,990.24	75,924,072.96	190,315,917.28	231,774,457.12	-	231,774,457.1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249,999,990.24	75,924,072.96	174,075,917.28	215,534,457.12	-	215,534,457.12
按成本计量	16,240,000.00	-	16,240,000.00	16,240,000.00	-	16,240,000.00
	<u>266,239,990.24</u>	<u>75,924,072.96</u>	<u>190,315,917.28</u>	<u>231,774,457.12</u>	<u>-</u>	<u>231,774,457.12</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成本	249,999,990.24	249,999,990.24	249,999,990.24	249,999,990.24
公允价值	174,075,917.28	174,075,917.28	215,534,457.12	215,534,457.1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	(25,849,149.84)	(25,849,149.84)
已计提减值	75,924,072.96	75,924,072.96	-	-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6,240,000.00	-	-	6,240,000.00	-	-	-	-	4.00	200,000.00
北京嘉富诚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	-	2.90	259,701.48
	<u>16,240,000.00</u>	<u>-</u>	<u>-</u>	<u>16,240,000.00</u>	<u>-</u>	<u>-</u>	<u>-</u>	<u>-</u>		<u>459,701.48</u>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6,240,000.00	-	-	6,240,000.00	-	-	-	-	4.00	480,000.00
北京嘉富诚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	-	2.99	-
	<u>16,240,000.00</u>	<u>-</u>	<u>-</u>	<u>16,240,000.00</u>	<u>-</u>	<u>-</u>	<u>-</u>	<u>-</u>		<u>480,000.00</u>

11. 长期应收款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转让股权	4,754,001.38	-	4,754,001.38	11,601,520.04	-	11,601,520.0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7,865.82)	-	(157,865.82)	(990,347.16)	-	(990,347.16)
	<u>4,754,001.38</u>	<u>-</u>	<u>4,754,001.38</u>	<u>11,601,520.04</u>	<u>-</u>	<u>11,601,520.04</u>

2016年、2017年每年折现年化利率5.01%。

于2017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将于1年内到期。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其他
联营企业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68,292,367.85	-	-	(282,908.67)	-	-	-	(68,009,459.18)	-	-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 限公司	13,981,721.10	-	-	297,834.87	-	-	-	-	14,279,555.97	-
	82,274,088.95	-	-	14,926.20	-	-	-	(68,009,459.18)	14,279,555.97	-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其他
联营企业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68,820,450.70	-	-	(821,904.54)	-	293,821.69	-	-	68,292,367.85	4,680,000.00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2,205,243.45	-	-	126,300.25	-	-	(5,596,349.43)	(46,735,194.27)	-	-
深圳久恒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20,612.98	7,500,000.00	(7,738,810.53)	(181,802.45)	-	-	-	-	-	-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 限公司	-	14,000,000.00	-	(18,278.90)	-	-	-	-	13,981,721.10	-
	121,446,307.13	21,500,000.00	(7,738,810.53)	(895,685.64)	-	293,821.69	(5,596,349.43)	(46,735,194.27)	82,274,088.95	4,680,000.00

13. 固定资产

2017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461,423,544.13	1,262,372,850.98	33,715,629.22	23,076,317.87	1,780,588,342.20
购置	1,840,459.53	13,375,741.24	3,401,660.33	1,503,818.17	20,121,679.27
在建工程转入	53,034,703.67	547,289,760.03	-	-	600,324,463.70
企业合并增加	3,235,126.00	24,227,048.00	447,323.00	289,274.00	28,198,771.00
处置或报废	(1,218,514.45)	(1,408,534.13)	(5,161,109.85)	(1,210,685.51)	(8,998,843.94)
转入在建工程	(81,724,091.22)	(1,325,930.29)	-	-	(83,050,021.51)
年末余额	436,591,227.66	1,844,530,935.83	32,403,502.70	23,658,724.53	2,337,184,390.7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5,864,114.10	544,199,041.48	24,478,092.12	16,280,664.06	680,821,911.76
计提	14,518,909.36	99,715,990.49	3,490,964.61	1,257,635.23	118,983,499.69
处置或报废	(278,311.08)	(1,299,484.26)	(4,200,446.92)	(1,154,052.12)	(6,932,294.38)
转入在建工程	(22,080,618.38)	(898,579.86)	-	-	(22,979,198.24)
年末余额	88,024,094.00	641,716,967.85	23,768,609.81	16,384,247.17	769,893,918.8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557,144.35	4,365,243.14	-	-	4,922,387.49
年末余额	557,144.35	4,365,243.14	-	-	4,922,387.49
账面价值					
年末	348,009,989.31	1,198,448,724.84	8,634,892.89	7,274,477.36	1,562,368,084.40
年初	365,002,285.68	713,808,566.36	9,237,537.10	6,795,653.81	1,094,844,042.95

2016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431,893,191.97	1,158,347,319.93	31,201,468.77	21,796,616.40	1,643,238,597.07
购置	3,248,036.80	9,919,823.07	3,380,153.22	1,994,967.83	18,542,980.92
在建工程转入	26,282,315.36	94,377,558.61	-	-	120,659,873.97
处置或报废	-	(271,850.63)	(865,992.77)	(715,266.36)	(1,853,109.76)
年末余额	461,423,544.13	1,262,372,850.98	33,715,629.22	23,076,317.87	1,780,588,342.2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2,017,488.01	468,575,196.71	23,426,254.07	15,790,737.33	589,809,676.12
计提	13,846,626.09	75,883,893.87	1,874,531.18	1,170,766.34	92,775,817.48
处置或报废	-	(260,049.10)	(822,693.13)	(680,839.61)	(1,763,581.84)
年末余额	95,864,114.10	544,199,041.48	24,478,092.12	16,280,664.06	680,821,911.76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557,144.35	-	-	-	557,144.35
计提	-	4,365,243.14	-	-	4,365,243.14
年末余额	557,144.35	4,365,243.14	-	-	4,922,387.49
账面价值					
年末	365,002,285.68	713,808,566.36	9,237,537.10	6,795,653.81	1,094,844,042.95
年初	349,318,559.61	689,772,123.22	7,775,214.70	6,005,879.07	1,052,871,776.60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9,271,502.31	7,208,918.27

于2017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东电镀车间	19,279,957.32	正在办理
五里堡铸锭、切片车间	17,893,897.03	正在办理
钢帘线车间	40,504,868.51	正在办理
商品房	1,658,838.84	正在办理
办公楼	265,639.88	正在办理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5,779,545.68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39,217,358.39元)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14. 在建工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	-	-	28,850,172.45	-	28,850,172.45
年产5000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25,531,716.40	-	25,531,716.40	66,065,667.64	-	66,065,667.64
钢帘线、超精细钢丝产品搬迁技改项目	114,940,932.61	-	114,940,932.61	38,993,625.99	-	38,993,625.99
600万km金刚线项目	151,897,226.92	-	151,897,226.92	-	-	-
年产10000吨多晶硅项目	647,103,223.85	-	647,103,223.85	-	-	-
其他零星工程	11,669,335.65	-	11,669,335.65	11,011,964.04	-	11,011,964.04
	<u>951,142,435.43</u>	<u>-</u>	<u>951,142,435.43</u>	<u>144,921,430.12</u>	<u>-</u>	<u>144,921,430.12</u>

重要在建工程2017年变动如下：

2017年度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280,880,000.00	28,850,172.45	10,919,181.78	(39,769,354.23)	-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100.68
年产5000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258,680,000.00	66,065,667.64	29,344,073.71	(69,878,024.95)	25,531,716.40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71.06
钢帘线、超精细钢丝产品搬迁技改项目	219,000,000.00	38,993,625.99	97,103,833.53	(21,156,526.91)	114,940,932.61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81.59
600万km金刚线项目	723,266,700.00	-	294,999,942.13	(143,102,715.21)	151,897,226.92	募集资金	40.79
年产10000吨多晶硅项目	2,200,000,000.00	-	955,680,466.65	(308,577,242.80)	647,103,223.85	自有资金	43.44
		<u>133,909,466.08</u>	<u>1,388,047,497.80</u>	<u>(582,483,864.10)</u>	<u>939,473,099.78</u>		

重要在建工程2016年变动如下：

2016年度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 比例 (%)
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280,880,000.00	24,891,723.14	32,031,864.32	(28,073,415.01)	28,850,172.45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96.78
年产5000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258,680,000.00	86,442,055.14	52,007,455.48	(72,383,842.98)	66,065,667.64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59.72
钢帘线、超精细钢丝产品搬迁技改项目	219,000,000.00	-	38,993,625.99	-	38,993,625.99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17.81
		<u>111,333,778.28</u>	<u>123,032,945.79</u>	<u>(100,457,257.99)</u>	<u>133,909,466.08</u>		

重要在建工程2017年变动如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100.68%	15,848,316.08	-	4.77%
年产5000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71.06%	9,095,119.34	692,800.51	4.77%
钢帘线、超精细钢丝产品搬迁技改项目	81.59%	5,320,701.06	5,005,586.13	4.77%
600万km金刚线项目	40.79%	-	-	
年产10000吨多晶硅项目	43.44%	-	-	
		<u>30,264,136.47</u>	<u>5,698,386.64</u>	

重要在建工程2016年变动如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96.78%	15,848,316.08	3,830,438.61	5.16%
年产5000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41.99%	8,402,318.83	367,428.00	5.16%
钢帘线、超精细钢丝产品搬迁技改项目	17.81%	315,114.93	315,114.93	5.16%
		<u>24,565,749.84</u>	<u>4,512,981.54</u>	

15. 无形资产

2017年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51,778,917.26	200,000.00	-	151,978,917.26
购置	50,723,000.00	-	221,863.23	50,944,863.23
企业合并增加	<u>20,139,700.00</u>	-	-	<u>20,139,700.00</u>
年末余额	<u>222,641,617.26</u>	<u>200,000.00</u>	<u>221,863.23</u>	<u>223,063,480.49</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5,216,886.83	200,000.00	-	15,416,886.83
计提	3,803,138.74	-	73,954.44	3,877,093.18
年末余额	<u>19,020,025.57</u>	<u>200,000.00</u>	<u>73,954.44</u>	<u>19,293,980.01</u>
账面价值				
年末	<u>203,621,591.69</u>	-	<u>147,908.79</u>	<u>203,769,500.48</u>
年初	<u>136,562,030.43</u>	-	-	<u>136,562,030.43</u>

2016年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50,799,967.26	200,000.00	-	150,999,967.26
购置	978,950.00	-	-	978,950.00
年末余额	151,778,917.26	200,000.00	-	151,978,917.2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2,189,685.90	200,000.00	-	12,389,685.90
计提	3,027,200.93	-	-	3,027,200.93
年末余额	15,216,886.83	200,000.00	-	15,416,886.83
账面价值				
年末	136,562,030.43	-	-	136,562,030.43
年初	138,610,281.36	-	-	138,610,281.36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0,908,877.49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593,474.73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该土地使用权于2017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2,483,292.46元(2016年：人民币2,483,292.46元)；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90,264.36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627,527.44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该土地使用权于2017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137,263.08元(2016年：人民币137,263.08元)。

16. 商誉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79,530.93	-	-	979,530.93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79,530.93	-	-	979,530.93

商誉系公司于2008年6月收购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10%股权时，收购成本大于所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车间改造	7,512,269.85	284,664.97	3,897,690.27	3,899,244.55
装饰费	2,835,110.01	4,612,165.00	1,765,804.87	5,681,470.14
	<u>10,347,379.86</u>	<u>4,896,829.97</u>	<u>5,663,495.14</u>	<u>9,580,714.69</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车间改造	-	9,160,813.01	1,648,543.16	7,512,269.85
装饰费	-	2,835,110.01	-	2,835,110.01
	-	<u>11,995,923.02</u>	<u>1,648,543.16</u>	<u>10,347,379.86</u>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295,953.68	22,880,248.25	126,785,373.93	19,018,395.45
可抵扣亏损	5,019,500.00	752,925.00	5,552,617.01	1,388,154.25
股权激励	15,938,278.94	2,390,741.84	24,116,057.23	3,617,408.58
未实现融资损益	157,865.82	23,679.87	990,347.16	148,552.07
递延收益	8,231,781.74	1,234,767.26	2,954,911.56	443,236.7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34,465,533.12	8,616,383.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4,127,849.48	21,031,962.37	-	-
	<u>264,771,229.66</u>	<u>48,314,324.59</u>	<u>194,864,840.01</u>	<u>33,232,130.36</u>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629,950.32	4,407,487.5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295,953.68	22,880,248.25	126,785,373.93	19,018,395.45
可抵扣亏损	5,019,500.00	752,925.00	5,552,617.01	1,388,154.25
股权激励	15,938,278.94	2,390,741.84	24,116,057.23	3,617,408.58
未实现融资损益	157,865.82	23,679.87	990,347.16	148,552.07
递延收益	8,231,781.74	1,234,767.26	2,954,911.56	443,236.7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34,465,533.12	8,616,383.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6,497,899.16	16,624,474.79	-	-
	<u>247,141,279.34</u>	<u>43,906,837.01</u>	<u>194,864,840.01</u>	<u>33,232,130.36</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38,558,599.72	13,321,819.5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81,407,187.22</u>	<u>5,458,625.68</u>
	<u>119,965,786.94</u>	<u>18,780,445.22</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8年	1,444,588.22	655,561.31
2019年	13,972,222.58	811,880.95
2020年	7,152,945.52	1,296,483.44
2021年	11,481,555.26	10,557,893.84
2022年	<u>4,507,288.14</u>	<u>-</u>
	<u>38,558,599.72</u>	<u>13,321,819.54</u>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款	<u>3,900,000.00</u>	<u>29,982,900.00</u>

20. 资产减值准备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14,066,685.20	33,197,578.01	(4,532,323.73)	(846,340.23)	141,885,599.25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126,032.94	496,808.36	-	-	2,622,841.30
存货跌价准备	-	848,239.90	-	-	848,239.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75,924,072.96	-	-	75,924,072.96
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4,680,000.00	-	-	(4,680,000.00)	-
固定资产					
减值准备	4,922,387.49	-	-	-	4,922,387.49
其他	-	1,082,856.70	-	(1,082,856.70)	-
	<u>125,795,105.63</u>	<u>111,549,555.93</u>	<u>(4,532,323.73)</u>	<u>(6,609,196.93)</u>	<u>226,203,140.90</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80,591,858.83	40,309,067.44	-	(6,834,241.07)	114,066,685.2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075,549.81	50,483.13	-	-	2,126,032.94
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4,680,000.00	-	-	-	4,680,000.00
固定资产					
减值准备	557,144.35	4,365,243.14	-	-	4,922,387.49
	<u>87,904,552.99</u>	<u>44,724,793.71</u>		<u>(6,834,241.07)</u>	<u>125,795,105.63</u>

21. 短期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2,345,000.00	55,406,289.78
保证借款	948,046,240.00	245,000,000.00
信用借款	88,000,000.00	-
	<u>1,078,391,240.00</u>	<u>300,406,289.78</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质押借款人民币42,345,000.00元，保证借款人民币948,046,240.00元，信用借款人民币88,000,000.00元，年利率为：4.2%-5.27%。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质押借款人民币55,406,289.78元，保证借款人民币245,000,000.00元，年利率：2.808%-5.317%。

22. 应付票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6,792,933.15	182,627,801.60
商业承兑汇票	4,070,000.00	6,289,781.00
信用证	1,760,198.88	19,394,921.10
合计	<u>572,623,132.03</u>	<u>208,312,503.70</u>

2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444,923,993.08	98,007,675.95
1-2 年	8,395,062.98	3,008,019.33
2-3 年	869,645.22	9,018,051.81
3 年以上	47,155,741.59	709,605.27
	<u>501,344,442.87</u>	<u>110,743,352.36</u>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	-------

供应商一	7,989,355.54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7,170,899.75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3,642,869.32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3,404,904.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五	3,059,775.04	尚未结算

24. 预收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31,838,714.79	21,913,135.56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列示如下：

	预收金额	未偿还原因
客户一	2,198,707.50	尚未发货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538,088.42	163,145,776.62	(159,765,395.23)	15,918,469.8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571,758.35	(7,571,758.35)	-
辞退福利	-	330,000.00	(330,000.00)	-
	<u>12,538,088.42</u>	<u>171,047,534.97</u>	<u>(167,667,153.58)</u>	<u>15,918,469.81</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611,178.44	142,842,913.72	(137,916,003.74)	12,538,088.4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111,806.52	(7,111,806.52)	-
	<u>7,611,178.44</u>	<u>149,954,720.24</u>	<u>(145,027,810.26)</u>	<u>12,538,088.42</u>

短期薪酬列示如下：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38,088.42	154,852,587.35	(151,472,205.96)	15,918,469.81
职工福利费	-	5,962,898.13	(5,962,898.13)	-
社会保险费	-	1,906,334.25	(1,906,334.2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99,676.73	(1,099,676.73)	-

工伤保险费	-	795,678.32	(795,678.32)	-
生育保险费	-	10,979.20	(10,979.20)	-
住房公积金	-	203,520.00	(203,52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20,436.89	(220,436.89)	-
	12,538,088.42	163,145,776.62	(159,765,395.23)	15,918,469.81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11,178.44	134,178,344.57	(129,251,434.59)	12,538,088.42
职工福利费	-	6,697,497.72	(6,697,497.72)	-
社会保险费	-	1,750,388.43	(1,750,388.4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99,581.16	(999,581.16)	-
工伤保险费	-	750,807.27	(750,807.27)	-
住房公积金	-	177,188.00	(177,18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9,495.00	(39,495.00)	-
	7,611,178.44	142,842,913.72	(137,916,003.74)	12,538,088.42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185,855.41	(7,185,855.41)	-
失业保险费	-	385,902.94	(385,902.94)	-
	-	7,571,758.35	(7,571,758.35)	-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6,623,791.67	(6,623,791.67)	-
失业保险费	-	488,014.85	(488,014.85)	-
	-	7,111,806.52	(7,111,806.52)	-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以及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9%、0.7%或1.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6. 应交税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877,131.41	4,329,274.28
企业所得税	18,412,913.50	7,226,101.75
个人所得税	1,135,148.01	3,542,291.83
房产税	750,846.67	695,47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853.08	342,075.86
教育费附加	52,111.85	205,245.50
地方教育附加	34,741.24	136,830.33
土地使用税	2,227,321.23	650,393.18
印花税	556,225.89	-
	<u>25,133,292.88</u>	<u>17,127,682.98</u>

27. 应付利息

	2017年	2016年
短期借款利息	1,720,275.74	334,936.57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43,074.44	760,083.33
	<u>2,463,350.18</u>	<u>1,095,019.90</u>

28. 应付股利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焦建章	6,235,000.00	-
其他	6,996,431.25	-
	<u>13,231,431.25</u>	<u>-</u>

29.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734,932.23	17,599,369.96
资金拆借	539,130,677.56	9,000,000.00
业务往来款	2,642,217.65	6,850,089.80
押金及保证金	7,984,699.64	5,113,695.50
出口运保费	867,044.05	623,247.05

其他	1,052,953.92	725,811.00
	<u>559,412,525.05</u>	<u>39,912,213.31</u>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其他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债权人一	350,215,899.27	未归还
债权人二	107,712,000.00	未归还
债权人三	73,440,000.00	未归还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734,932.23	限制性股票未解锁完毕
债权人四	4,210,000.00	未归还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000,000.00	267,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537,413.42	-
一年内到期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份额	-	150,000,000.00
	<u>116,537,413.42</u>	<u>417,000,000.00</u>

31. 长期借款

	2017年	2016年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281,178,000.00	304,000,000.00
保证借款	182,822,000.00	12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88,000,000.00)</u>	<u>(267,000,000.00)</u>
	<u>376,000,000.00</u>	<u>264,000,000.00</u>

于2017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4.51%-5.39%(2016年12月31日：4.51%-5.39%)。

32. 长期应付款

	2017年	2016年
股权转让款	49,694,119.18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28,537,413.42</u>	<u>-</u>
	<u>21,156,705.76</u>	<u>-</u>

于2017年12月31日，股权转让款中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2,305,880.82元。

33. 专项应付款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补助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补助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公司收到的财政补助“土地三通一平”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该资金所对应的建设项目尚未完工。

34. 递延收益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2,954,911.56	6,000,000.00	(723,129.82)	8,231,781.74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3,478,041.36	-	(523,129.80)	2,954,911.56

于2017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挖潜改造资金	345,916.54	-	310,785.25	35,131.29	与资产相关
工业奖专项奖金	828,705.41	-	104,678.52	724,026.89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专项引导资金	1,385,869.61	-	97,826.05	1,288,043.56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	6,000,000.00	200,000.00	5,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94,420.00	-	9,840.00	384,580.00	与资产相关
	2,954,911.56	6,000,000.00	723,129.82	8,231,781.74	

于2016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挖潜改造资金	656,701.78	-	310,785.24	345,916.5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奖专项奖金	933,383.93	-	104,678.52	828,705.41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专项引导资金	1,483,695.65	-	97,826.04	1,385,869.61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04,260.00	-	9,840.00	394,420.00	与资产相关
	3,478,041.36	-	523,129.80	2,954,911.56	

35. 股本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其他内资持股	654,333,827.00	-	-	-	(414,277,759.00)	(414,277,759.00)	240,056,068.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54,333,827.00	-	-	-	(414,277,759.00)	(414,277,759.00)	240,056,068.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602,440,599.00	-	-	-	414,067,759.00	414,067,759.00	1,016,508,358.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2,440,599.00	-	-	-	414,067,759.00	414,067,759.00	1,016,508,358.00
股份总数	1,256,774,426.00	-	-	-	(210,000.00)	(210,000.00)	1,256,564,426.00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其他内资持股	233,238,269.00	197,230,178.00	-	116,619,135.00	107,246,245.00	421,095,558.00	654,333,827.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33,238,269.00	197,230,178.00	-	116,619,135.00	107,246,245.00	421,095,558.00	654,333,827.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473,124,563.00	-	-	236,562,281.00	(107,246,245.00)	129,316,036.00	602,440,599.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73,124,563.00	-	-	236,562,281.00	(107,246,245.00)	129,316,036.00	602,440,599.00
股份总数	706,362,832.00	197,230,178.00	-	353,181,416.00	-	550,411,594.00	1,256,774,426.00

授权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1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亚会 B 验字（2017）0165 号验资报告。

36. 资本公积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09,631,103.06	18,443,950.16	(243,600.00)	1,027,831,453.22
其他	33,953,853.27	9,814,312.76	(23,349,333.52)	20,418,832.51
	1,043,584,956.33	28,258,262.92	(23,592,933.52)	1,048,250,285.73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580,977,292.20	781,835,226.86	(353,181,416.00)	1,009,631,103.06
其他	32,928,779.65	23,805,903.33	(22,780,829.71)	33,953,853.27
	<u>613,906,071.85</u>	<u>805,641,130.19</u>	<u>(375,962,245.71)</u>	<u>1,043,584,956.33</u>

2017年：股权激励员工离职冲减资本溢价人民币243,600.00元，限制性股票解锁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溢价人民币18,443,950.16元，股权激励员工离职冲减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348,074.99元，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联营企业，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1,416,812.99元转出，对控股子公司单方增资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3,140,495.38元，股权激励增加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9,814,312.76元。

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增加资本溢价人民币757,266,032.11元，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增加资本溢价人民币1,788,365.04元，限制性股票一期解锁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溢价人民币22,780,829.71元，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34次会议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减少资本溢价人民币353,181,416.00元；股权激励增加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23,512,081.64元，联营企业股东增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293,821.69元。

37. 库存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u>17,599,369.96</u>	<u>-</u>	<u>(9,864,437.73)</u>	<u>7,734,932.23</u>

2017年本公司减少的库存股为本公司对前员工王延维、程培壮、尚永红已获授权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1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以及已到达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冲减库存股。

38.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6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849,149.84)	(25,849,149.84)	25,849,149.84	-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7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	-----------------	-------	-------	----------

	入损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34,465,533.12)	8,616,383.28	25,849,149.84	-

2016 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4,465,533.12)	-	(8,616,383.28)	(25,849,149.84)	-

39. 专项储备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1,565,806.88	(459,264.14)	1,106,542.74

40. 盈余公积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4,782,207.41	1,308,428.42	-	96,090,635.83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361,073.11	20,421,134.30	-	94,782,207.41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1. 未分配利润

	2017年	2016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428,373,749.29	413,668,057.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91,297.91	105,763,109.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8,428.42	20,421,134.30
应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62,825,036.31	70,636,283.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20,831,582.47	428,373,749.29
---------	----------------	----------------

42.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8,643,238.44	2,553,208,542.62	2,060,559,689.39	1,594,949,772.85
其他业务	17,531,998.46	8,458,852.88	3,895,885.16	275,176.90
	3,046,175,236.90	2,561,667,395.50	2,064,455,574.55	1,595,224,949.75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销售商品	3,044,324,085.13	2,064,455,574.55
租赁收入	1,851,151.77	-
	3,046,175,236.90	2,064,455,574.55

43. 税金及附加

	2017年	2016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5,475.85	4,686,926.66
教育费附加	1,431,285.52	2,812,155.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4,190.33	1,874,770.67
营业税	446.26	-
房产税	3,565,569.93	1,926,521.61
土地使用税	8,902,449.97	1,734,381.94
印花税	2,307,769.09	1,551,455.51
车船使用税	70,090.20	44,360.00
	19,617,277.15	14,630,572.36

44. 销售费用

	2017年	2016年
运输费	79,216,640.51	70,546,707.46
职工薪酬	9,851,208.26	16,040,743.59

业务招待费	10,507,469.17	8,704,016.02
出口费用	3,722,548.44	7,702,393.79
差旅费	2,736,366.86	2,721,875.37
装卸费	363,323.09	649,165.67
其他费用	7,189,378.80	8,407,871.38
	<u>113,586,935.13</u>	<u>114,772,773.28</u>

45. 管理费用

	2017年	2016年
研发经费	100,821,486.13	64,508,301.51
职工薪酬	31,160,642.97	30,547,592.12
修理费	10,029,590.02	7,818,547.63
折旧费	7,962,641.94	7,417,124.28
招待费	7,169,874.83	5,535,125.00
税费	-	2,451,121.14
交通差旅费	5,103,768.34	4,634,040.31
搬迁费用	1,447,161.83	-
其他费用	23,409,102.91	17,925,155.46
	<u>187,104,268.97</u>	<u>140,837,007.45</u>

46. 财务费用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支出	64,820,907.58	52,565,040.52
减：利息收入	4,003,900.97	1,344,526.62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6,189,038.28	4,665,782.36
汇兑损益	(1,195,028.21)	(108,770.29)
其他	1,510,178.74	992,808.89
	<u>54,943,118.86</u>	<u>47,438,770.14</u>

47. 资产减值损失

	2017年	2016年
坏账损失	29,048,315.60	40,359,550.57
存货跌价损失	848,239.9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5,924,072.96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4,365,243.14
其他	1,082,856.70	-
	<u>106,903,485.16</u>	<u>44,724,793.71</u>

48. 投资收益

	2017年	2016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26.20	(895,685.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82,343.00)	261,189.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460,773.83	2,852,627.2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89,276.27	2,892,395.93
	<u>24,782,633.30</u>	<u>5,110,527.04</u>

49. 资产处置收益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420,543.57)</u>	<u>(68,577.51)</u>	<u>(420,543.57)</u>

50. 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7年	2016年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	22,202,894.26	-	与收益相关	-
挖潜改造资金	310,785.25	-	与资产相关	310,785.25
工业奖专项奖金	104,678.52	-	与资产相关	104,678.52
先进制造业专项引导资金	97,826.05	-	与资产相关	97,826.05
2017年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2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200,000.00
稳岗补贴	25,000.00	-	与收益相关	25,000.00
其他	9,840.00	-	与资产相关	9,840.00
	<u>22,951,024.08</u>	<u>-</u>		<u>748,129.82</u>

注：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系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故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51. 营业外收入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债务重组利得	2,151,098.80	-	2,151,098.8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651,197.24	24,907,471.34	16,651,197.24
法院判决理赔款	3,534,583.77	-	3,534,583.7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155,774.00	-	23,155,774.00
其他	3,092,626.78	659,062.20	3,092,626.78
	<u>48,585,280.59</u>	<u>25,566,533.54</u>	<u>48,585,280.59</u>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7年	2016年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	-	23,600,981.54	与收益相关	-
挖潜改造资金	-	310,785.24	与资产相关	-
巩义市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补助	20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巩义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补贴款	75,700.00	254,000.00	与收益相关	75,700.00
工业奖专项奖金	-	104,678.52	与资产相关	-
财政考评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先进制造业专项引导资金	-	97,826.04	与资产相关	-
残联补贴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先进单位表彰奖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
巩义市商务局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资金	7,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7,000,000.00
巩义市商务局进出口企业发展补助金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挂牌工作先进单位奖励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产业扶持基金	7,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7,500,000.00
其他	225,497.24	89,200.00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	225,497.24
	<u>16,651,197.24</u>	<u>24,907,471.34</u>		<u>16,651,197.24</u>

52. 营业外支出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债务重组损失	-	1,360,439.75	-
捐赠支出	59,762.00	50,000.00	59,762.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098,025.25	-	3,098,025.25
其他	383,451.91	536,282.19	383,451.91
	<u>3,541,239.16</u>	<u>1,946,721.94</u>	<u>3,541,239.16</u>

53.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7年	2016年
耗用的原材料	2,199,501,790.83	1,252,519,906.47
存货变动	(50,228,219.42)	(40,339,957.78)
职工薪酬	171,047,534.97	149,954,720.24
股份支付	10,514,482.14	25,302,558.94
运杂费	51,847,863.42	46,519,122.09
折旧和摊销	128,524,088.01	97,451,561.57
能源动力	264,268,992.16	180,221,744.74
维修费	10,690,791.00	8,292,149.34
其他	76,191,276.49	130,912,924.87
	<u>2,862,358,599.60</u>	<u>1,850,834,730.48</u>

54. 所得税费用

	2017年	201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82,384.08	21,966,272.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66,780.03)	5,371,336.75
	<u>19,915,604.05</u>	<u>27,337,609.10</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利润总额	94,709,911.37	135,488,468.99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15%)	14,206,486.71	20,323,270.3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18,661.53	(328,384.57)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504,410.00)	4,036,620.47
无须纳税的收益	(2,558,599.01)	(141,251.02)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32,022.42)	154,360.98
不可抵扣的费用	4,010,298.23	6,065,147.45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82,912.26	-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3,934,511.53)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11,365,028.64	1,620,155.1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6,738,240.36)	(4,697,529.11)
其他	-	305,219.40
	<u>19,915,604.05</u>	<u>27,337,609.10</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7年	2016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56,591,297.91</u>	<u>105,763,109.45</u>
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234,457.45)	(958,829.80)
调整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56,356,840.46</u>	<u>104,804,279.65</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56,669,426.00	1,111,148,571.00
基本每股收益——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未来将行权限制性股票的股数	(4,689,149.00)	(9,588,298.00)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251,980,277.00</u>	<u>1,101,560,273.00</u>

稀释效应——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限制性股票	1, 776, 690. 00	2, 659, 730. 51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 258, 446, 116. 00</u>	<u>1, 113, 808, 301. 51</u>
基本每股收益	<u>0. 0450</u>	<u>0. 0951</u>
稀释每股收益	<u>0. 0450</u>	<u>0. 0950</u>

注 1: 于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间内未发生导致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变化的事项。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2017年	2016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关联方往来款	-	9, 000, 000. 00
利息收入	3, 378, 590. 09	1, 895, 605. 38
其他收入	4, 121, 674. 85	1, 193, 840. 41
收到的政府补贴及其他补助	9, 176, 197. 22	783, 360. 00
	<u>16, 676, 462. 16</u>	<u>12, 872, 805. 79</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运输费	79, 216, 640. 51	70, 546, 707. 46
研发费用	71, 987, 957. 54	42, 602, 530. 92
业务招待费	17, 677, 344. 00	14, 239, 141. 02
办公费	5, 513, 117. 02	5, 377, 444. 88
差旅费	4, 550, 403. 81	4, 594, 257. 04
汽车费用	4, 125, 794. 63	4, 002, 798. 87
评审费	3, 625, 368. 59	2, 188, 365. 48
保险费	608, 591. 99	112, 783. 77
基金管理费	660, 463. 06	963, 294. 19
其他	23, 065, 088. 57	43, 149, 784. 41
	<u>211, 030, 769. 72</u>	<u>187, 777, 108. 04</u>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票据保证金	473, 973, 819. 41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 000, 000. 00	-
	<u>479, 973, 819. 41</u>	<u>-</u>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票据保证金	763,269,963.57	56,948,973.99
非公开发行中介费	1,000,000.00	2,645,688.48
股权激励减资款	453,600.00	-
	<u>764,723,563.57</u>	<u>59,594,662.47</u>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	2016年
净利润	74,794,307.32	108,150,859.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6,903,485.16	44,724,793.71
固定资产折旧	118,983,499.69	92,775,817.48
无形资产摊销	3,877,093.18	3,027,200.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63,495.14	1,648,54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	420,543.57	68,577.51
财务费用	57,436,841.09	47,828,678.68
投资损失	(24,782,633.30)	(5,110,52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66,780.03)	5,371,336.75
存货的减少	(188,670,198.38)	(76,710,533.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75,971,426.93)	(176,782,628.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87,139,255.14	173,440,30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2,727,481.65</u>	<u>218,432,419.8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17年	2016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2,157,607.70	139,924,072.2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u>139,924,072.21</u>	<u>160,034,276.0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7,766,464.51)</u>	<u>(20,110,203.84)</u>

(2)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

	2017	2016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03,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1,000,000.00	-
减：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65,179.67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u>150,534,820.33</u>	<u>-</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年	2016年
现金	122,157,607.70	139,924,072.21
其中：库存现金	563,387.48	467,667.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1,594,220.22	109,199,010.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30,257,394.3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2,157,607.70</u>	<u>139,924,072.21</u>

5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7年	2016年	
货币资金	423,432,404.76	64,136,260.60	注1
应收票据	51,280,000.00	42,787,840.29	注2
固定资产	545,779,545.68	639,217,358.39	注3
无形资产	116,399,141.85	108,221,002.17	注4
合计	<u>1,136,891,092.29</u>	<u>854,362,461.45</u>	

注1：货币资金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详见附注五、1。

注2：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78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044,990.75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2018年1月17日；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1,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848,049.13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2018年6月2日；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110,842.63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2018年1月17日。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5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的银行承兑用于质押银行办理票据池业务，其中人民币2,000,000.00

元质押期限至2018年1月31日,人民币500,000.00元质押期限至2018年5月18日,人民币4,000,000.00元质押期限至2018年5月3日。

注3: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5,779,545.68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39,217,358.39元)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注4: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0,908,877.49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593,474.73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该土地使用权于2017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2,483,292.46元(2016年:人民币2,483,292.46元);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90,264.36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627,527.44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该土地使用权于2017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137,263.08元(2016年:人民币137,263.08元)。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			2016年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3,871,210.22	6.5342	25,295,261.82	362,787.75	6.9370	2,516,658.62
—欧元	13,543.35	7.8023	105,669.28	13,543.35	7.3068	98,958.55
—加拿大	0.06	5.1701	0.31	-	-	-
应收账款						
—美元	2,716,432.07	6.5342	17,749,710.43	1,377,672.22	6.9370	9,556,912.19
—欧元	-	-	-	9,976.31	7.3068	72,894.90
短期借款						
—美元	7,200,000.00	6.5342	47,046,240.00	-	-	-
其他应付款						
—美元	38,923.66	6.5342	254,334.98	50,823.78	6.9370	352,564.56
—欧元	-	-	-	-	-	-
应付票据						
—美元	-	-	-	2,238,000.00	6.9370	15,525,006.00
—欧元	225,600.00	7.8023	1,760,198.88	529,632.00	7.3068	3,869,915.10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9.50%。本年内,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151,000,000.00元及包括不限于硅料、硅锭、超精细钢丝、超精细金刚线等(公允价值人民币49,488,073.89元),取得了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25.00%的股权及后续认缴出资义务。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本公司合计对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9.71%。于2017年4月30日,股权转让协议经权力部门批准,工商已经变更,本集团能够控制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日确定为2017年4月30日。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2017年4月30日	2017年4月30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0,525,044.34	70,525,044.34
应收票据	1,782,961.50	1,782,961.50
其他应收款	44,952,512.17	45,066,259.21
预付账款	8,467,365.48	8,467,365.48
存货	5,114,491.78	6,165,125.93
其他流动资产	75,222,042.49	75,222,042.49
固定资产	28,198,771.00	17,331,002.16
在建工程	907,451,334.00	992,063,064.75
工程物资	14,155,238.65	14,155,238.65
无形资产	20,139,700.00	10,128,596.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24,309.90	-
短期借款	(67,000,000.00)	(67,000,000.00)
应付账款	(62,562,200.84)	(62,562,200.84)
预收帐款	(25,010,403.50)	(25,010,403.50)
应付职工薪酬	(1,776,050.26)	(1,776,050.26)
其他应付款	(559,365,292.75)	(559,365,292.75)
应交税费	(1,426,296.33)	(1,426,296.33)
	<u>475,093,527.63</u>	<u>523,766,457.32</u>
少数股东权益	<u>191,415,182.28</u>	<u>211,025,505.65</u>
享有净资产	<u>283,678,345.35</u>	<u>312,740,951.67</u>
购买超出合并成本计入当期损益部分	<u>(23,155,774.00)</u>	
合并对价	<u>260,522,571.35</u>	[注]

注：该金额包括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151,000,000.00元和其他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硅料、硅锭、超精细钢丝、超精细金刚线等）公允价值人民币49,488,073.89元，以及根据评估确定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19.50%股权的公允价值人民币60,034,497.46元。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7年5月1日 至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160,014,224.80
净利润	13,232,323.52
现金流量净额	8,608,486.67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u>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u>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偃师	偃师	生产、销售多晶硅、单晶硅等	61,224.50	63.74	-
<u>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u>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制造、销售镀锌钢丝、钢绞线	10,000.00	100.00	-
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制造机械设备、设备配件	150.00	100.00	-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制造、销售预应力钢绞线	12,428.1625	59.40	3.88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单晶硅等产品	9,000.00	100.00	-
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批发零售：钢材、金属制品等	2,000.00	100.00	-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郑州	拉萨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30,000.00	100.00	-
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生产维修液压支架	1,000.00	-	65.00
河南恒星万博贸易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销售预应力钢绞线	1,000.00	-	63.28
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	巩义	巩义	售电服务	20,500.00	100.00	-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如下：

2017年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归属少数 股东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36.26%	4,718,712.96	-	199,903,873.52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36.72%	13,616,468.18	13,231,431.25	84,380,872.28

2016年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归属少数 股东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36.72%	5,006,486.63	-	83,298,736.40

注：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本集团于2017年4月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2017年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70,130,538.11	604,674,507.39
非流动资产	1,007,644,154.42	59,319,605.50
资产合计	1,277,774,692.53	663,994,112.89
流动负债	726,467,815.74	434,198,709.08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726,467,815.74	434,198,709.08
营业收入	160,014,224.80	1,043,583,036.95
净利润	13,232,323.52	37,081,885.02
综合收益总额	13,232,323.52	37,081,88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8,486.67	49,755,157.33

2016年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	328,558,276.92

非流动资产	-	62,215,000.36
资产合计	-	390,773,277.28
流动负债	-	163,924,866.60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163,924,866.60
营业收入	-	512,932,877.77
净利润	-	13,634,222.85
综合收益总额	-	13,634,22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618,241.98)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轮胎、金属制品	3,000.00	46.60%	-	权益法

下表列示了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3,326,191.49	18,321,063.8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58,950.09	82,513.89
非流动资产	12,032,008.02	12,000,000.00
资产合计	55,358,199.51	30,321,063.89
流动负债	24,758,294.00	360,289.00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24,758,294.00	360,289.00
所有者权益	30,599,905.51	29,960,774.89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14,259,555.97	13,961,721.10
持股比例	46.60%	46.60%
投资的账面价值	14,279,555.97	13,981,721.10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148,350,409.71	-
净利润	639,130.62	(39,225.11)
综合收益总额	639,130.62	(39,225.11)
收到的股利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545,590,012.46	-	545,590,012.46
应收票据	588,703,460.55	-	588,703,460.55
应收账款	736,349,819.85	-	736,349,819.85
应收利息	848,911.03	-	848,911.03
其他应收款	33,987,974.76	-	33,987,974.76
其他流动资产	-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90,315,917.28	190,315,917.28
长期应收款	4,754,001.38	-	4,754,001.38
	<u>1,910,234,180.03</u>	<u>870,315,917.28</u>	<u>2,780,550,097.31</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078,391,240.00	1,078,391,240.00
应付票据	572,623,132.03	572,623,132.03
应付账款	501,344,442.87	501,344,442.87
应付利息	2,463,350.18	2,463,350.18
应付股利	13,231,431.25	13,231,431.25
其他应付款	559,412,525.05	559,412,525.05
长期借款	376,000,000.00	376,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1,156,705.76	21,156,70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537,413.42	116,537,413.42
	<u>3,241,160,240.56</u>	<u>3,241,160,240.56</u>

2016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04,060,332.81	-	204,060,332.81
应收票据	184,373,831.56	-	184,373,831.56
应收账款	609,519,462.45	-	609,519,462.45
应收利息	223,600.15	-	223,600.15
其他应收款	28,047,669.27	-	28,047,669.27
其他流动资产	-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31,774,457.12	231,774,457.12
长期应收款	11,601,520.04	-	11,601,520.04
	<u>1,037,826,416.28</u>	<u>1,131,774,457.12</u>	<u>2,169,600,873.40</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00,406,289.78	300,406,289.78
应付票据	208,312,503.70	208,312,503.70
应付账款	110,743,352.36	110,743,352.36
应付利息	1,095,019.90	1,095,019.90
其他应付款	39,912,213.31	39,912,213.31
长期借款	264,000,000.00	26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000,000.00	417,000,000.00
	<u>1,341,469,379.05</u>	<u>1,341,469,379.05</u>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9,788,077.9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688,905.7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非关联方的权利。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298,476,983.64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77,997,490.81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352,036,480.19元)。于2017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

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7 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非关联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非关联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进行管理。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17.83%(2016年12月31日：19.90%)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五、3和6。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75.62%(2016年：73.10%)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7年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06,069,575.03	-	-	1,106,069,575.03
应付票据	572,623,132.03	-	-	572,623,132.03
应付账款	444,923,993.08	56,420,449.79	-	501,344,442.87
应付利息	2,463,350.18	-	-	2,463,350.18
应付股利	13,231,431.25	-	-	13,231,431.25

其他应付款	355,020,346.77	204,392,178.28	-	559,412,525.05
长期借款	-	418,440,114.02	-	418,440,114.02
长期应付款	-	21,666,666.62	-	21,666,666.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333,333.38	-	-	118,333,333.38
	<u>2,612,665,161.72</u>	<u>700,919,408.71</u>	<u>-</u>	<u>3,313,584,570.43</u>

2016年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7,453,193.75	-	-	307,453,193.75
应付票据	208,312,503.70	-	-	208,312,503.70
应付账款	98,007,675.95	12,735,676.41	-	110,743,352.36
应付利息	1,095,019.90	-	-	1,095,019.90
其他应付款	25,377,736.47	14,534,476.84	-	39,912,213.31
长期借款	-	312,647,948.89	-	312,647,948.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319,793.74	-	-	432,319,793.74
	<u>1,072,565,923.51</u>	<u>339,918,102.14</u>	<u>-</u>	<u>1,412,484,025.65</u>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17年

	利率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	(7,476,725.00)	-	(7,476,725.00)
美元	0.5%	(36,000.00)	-	(36,000.00)
人民币	(0.5%)	7,476,725.00	-	7,476,725.00
美元	(0.5%)	36,000.00	-	36,000.00

2016年

利率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权益合计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	(4,907,031.45)	-	(4,907,031.45)
人民币	(0.5%)	4,907,031.45	-	4,907,031.45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汇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17年

	汇率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0.5%)	(451,727.74)	-	(451,727.7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0.5%	451,727.74	-	451,727.74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0.5%)	(9,329.34)	-	(9,329.34)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0.5%	9,329.34	-	9,329.34

2016年

	汇率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0.5%)	(139,755.71)	-	(139,755.7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0.5%	139,755.71	-	139,755.71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0.5%)	(20,208.84)	-	(20,208.84)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0.5%	20,208.84	-	20,208.84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归类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五、10)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每减少5%(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损益的减值等因素。

	权益工具投资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权益合计
	账面价值	减少	的税后净额	减少
			减少	
2017年				
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可供出售	174,075,917.28	(8,703,795.86)		(8,703,795.86)
2016年				
深圳—可供出售	215,534,457.12	-	(8,082,542.14)	(8,082,542.14)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7年度和2016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17年	2016年
总负债	3,342,282,499.78	1,416,003,197.57
总资产	6,441,380,087.56	4,279,205,226.37
资产负债率	51.89%	33.09%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7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74,075,917.28	-	-	174,075,917.28
	174,075,917.28	-	-	174,075,917.28

2016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215,534,457.12	-	-	215,534,457.12
	215,534,457.12	-	-	215,534,457.12

2.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

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7年12月31日，针对短期借款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谢保军	29.12	29.12

2. 子公司

重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谢保军	公司控股股东
谢晓博	公司董事长
焦耀中	本公司股东
焦会芬	本公司股东
朱秋芹	本公司股东焦耀中之妻
谢保万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赵文娟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孙国顺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徐会景	公司董事
张云红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白忠祥	公司独立董事
郭志宏	公司独立董事
赵志英	公司独立董事
谢海欣	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建红	公司监事
白彭尊	公司监事
谢保建	公司副总经理
李明	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谢进宝	公司副总经理
巩义市锐驰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谢保万之子参与该公司经营
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史万福	子公司股东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价格	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度
巩义市锐驰运输有限公司	市场价	货物运输、搬迁运费	2,498,394.94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交易价格	交易内容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限双方约定		销售半钢钢帘线、全钢钢帘	18,148,579.18	-

公司的价格

(2) 关联方担保

接受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50,000,000.00	2017年3月7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100,000,000.00	2017年3月16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55,000,000.00	2017年4月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30,000,000.00	2017年6月28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50,000,000.00	2017年7月0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耀中、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16,000,000.00	2016年10月2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耀中、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39,000,000.00	2016年7月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耀中、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7,000,000.00	2016年7月5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耀中、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31,000,000.00	2016年7月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耀中、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39,000,000.00	2016年7月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30,000,000.00	2017年12月08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50,000,000.00	2017年4月2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晓博、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谢晓博	保证	40,000,000.00	2017年7月1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7月28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32,000,000.00	2017年6月29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12月12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	保证	40,000,000.00	2017年8月16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	保证	30,000,000.00	2017年11月23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60,000,000.00	2017年12月1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50,000,000.00	2017年11月06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焦会芬、谢晓博、王冰冰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12月13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1,567,101.83	2017年11月09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6,580,000.00	2017年9月1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1,736,000.00	2017年9月2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谢保军、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18,2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03月13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50,000,000.00	2017年04月0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35,000,000.00	2017年08月3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晓博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5月22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47,046,240.00	2017年6月29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08月09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9,000,000.00	2017年08月3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20,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480,524.28	2017年01月2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187,296.15	2017年04月12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8,050,000.00	2017年09月2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30,000,000.00	2017年2月23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17,500,000.00	2017年09月1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840,000.00	2017年09月28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11,550,000.00	2017年10月12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14,350,000.00	2017年09月2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5,600,000.00	2017年10月18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12,000,000.00	2017年10月3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12,000,000.00	2017年12月0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焦会芬	保证	25,800,000.00	2017年12月2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531,882.40	2017年12月06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288,000.00	2017年01月1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631,492.00	2017年02月2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947,556.80	2017年03月1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1,639,339.20	2017年03月21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7,572,562.80	2017年05月24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572,780.00	2017年06月3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603,764.20	2017年07月20日	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谢保军	保证	3,630,400.00	2017年07月27日	履行期限届 满日起两年	否
--------	----	--------------	-------------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为公司在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人民币 28,500.00 万元（借款期分别为：2017 年 03 月 07 日至 2018 年 03 月 07 日的人民币 5,000.00 万、2017 年 03 月 16 日至 2018 年 03 月 16 日的人民币 10,000.00 万、2017 年 04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4 月 01 日的人民币 5,500.00 万元、2017 年 06 月 28 日至 2018 年 06 月 28 日的人民币 3,000.00 万元、2017 年 07 月 04 日至 2018 年 07 月 04 日的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28,5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公司法人谢晓博及配偶王冰冰、焦耀中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16,200.00 万元（借款期分别为：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人民币 1,600.00 万元、2016 年 07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人民币 3,900.00 万元、2016 年 07 月 05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人民币 700.00 万元、2016 年 07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人民币 3,100.00 万元、2016 年 07 月 04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人民币 3,90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 0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7 日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16,2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浙商银行郑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04 月 21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法人谢晓博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巩义农商银行康店支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5 月 12 日至 2018 年 05 月 12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公司法人谢晓博为公司在工行巩义支行借款人民币 4,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7 月 10 日至 2018 年 05 月 23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浦发银行郑汴路支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07 月 27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光大银行郑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3,2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6 月 29 日至 2018 年 06 月 28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中行郑州文化支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公司在民生银行郑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7,000.00 万元（借款期分别为 2017 年 0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04 月 16 日的人民币 4,000.00 万元、2017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05 月 23 日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7,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公司法人谢晓博及配偶王冰冰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在中原银行巩义支行借款人民币 6,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为公司在建行巩义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

款期 2017 年 11 月 0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06 日)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公司法人谢晓博及配偶王冰冰为公司在洛阳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东谢保军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行郑州文化支行申请的进口信用证人民币合计人民币 177.296784 万元的 9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156.710183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东谢保军及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向浦发银行郑汴路支行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人民币 3,788.00 万元的 7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2,651.6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3 月 13 日至 2018 年 03 月 13 日)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8,500.00 万元(借款期分别为 2017 年 04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3 月 26 日的 5,000.00 万元、2017 年 08 月 31 日至 2018 年 07 月 12 日的人民币 3,500.00 万元, 共计人民币 8,500.00 万元)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法人谢晓博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巩义农商银行康店支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5 月 22 日至 2018 年 05 月 22 日)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郑州分行外币借款美元 720.00 万, 折合人民币 4,704.624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6 月 28 日至 2018 年 06 月 28 日)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郑汴路支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8 月 09 日至 2018 年 08 月 08 日)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中行郑州文化支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2,900.00 万元(借款期分别为 2017 年 08 月 31 日至 2018 年 08 月 31 日的人民币 900.00 万元、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人民币 2,000.00 万元, 共计人民币 2,900.00 万元)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中行郑州文化支行申请的零保证金保函合计人民币 66.782043 万元的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66.782043 万元; 向浦发银行郑汴路支行申请银行汇票合计人民币 1,150.00 万元的 70%敞口部分提供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805.00 万元;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871.782043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为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

河南省分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 万元（借款期 2017 年 0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02 月 23 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郑汴路分行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人民币 4,270.00 万元的 7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2,989.00 万元、向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人民币 2,850.00 万元的 7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1,995.00 万元。以上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4,984.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及焦会芬为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人民币 8,300.00 万元的 60%敞口部分提供担保，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4,98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申请的 20%保证金保函合计人民币 504.7838 万元的 8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403.82704 万元；向中行郑州文化支行申请的零保证金保函合计人民币 1,237.9507 万元的敞口部分提供担保，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人民币 1,237.9507 万元。以上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1,641.77774 万元。

(3) 其他关联方交易

	2017年度 金额	2016年度 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199,692.44	10,560,223.68

本年度，本集团发生的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限制性股票激励）总额为人民币 7,199,692.44元（2016年：人民币10,560,223.68元）。

6.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 科技有限公司	13,611,389.90	680,569.50	-	-

7.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	-------------

应付账款		
巩义市锐驰运输有限公司	1,277,786.75	-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谢保军	350,215,899.27	-
史万福	73,440,000.00	-
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7,728,755.56	-
青岛盛合恒星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	9,000,000.00
	531,384,654.83	9,000,000.00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巩义市锐驰运输有限公司	92,700.00	-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7年	2016年
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1,541,694.00
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689,148.95	5,364,402.60
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0,000.00	-
年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注

注：(1)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于2016年5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定2015年5月29日为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83名激励对象授予894.6499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76元。公司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因激励对象曲亚博放弃认购，公司首次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94.0671万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4,676,266.04元。本公司所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为基础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总额与募集金额之差额为分期记入期间费用的股权激励费用，费用摊销起始日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激励计划》中规定：激励对象首次获授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在满足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的情况下，分三次分别按照40%：30%：30%的比例解锁，各期解锁时间安排及可解锁数量如下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本报告年度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

(2)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保军之子谢晓博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作为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5月12日作为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0名激励对象授予102.779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3.34元/股。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102.7796万股调整为154.1694万股，授予价格由人民币3.3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2.16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分两期解锁，在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申请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

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相关议案，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王延维、程培壮、尚永红三人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以人民币2.16元/股回购并注销上述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210,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激励预留限制性股票总数量由154.1694万股减少为133.1694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由20名减少为17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7.0847万股减少为66.5847万股。

各期解锁时间安排及可解锁数量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本报告年度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7,063,294.25	46,896,887.1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166,407.15	25,302,558.94

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授予日股票收盘价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根据离职率和考核情况确定。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2017年	2016年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2,504.34	3,674.30

2. 或有事项

开出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开出的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57,086.29万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56,679.29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407.00万元），对外开出的信用证余额为人民币176.02万元，对外开出保函人民币27,545,407.42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现金股利分配

于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26次会议，提出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控股子公司部分股东进行债转股事项

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新材料”）相关债权人持有的债权转股权的事项。恒星新材料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其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以2017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102,324.61万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67元/股，经恒星新材料与史万福及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两位债权人协商，由恒星新材料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债权人将其持有的债权以人民币1.80元债权/股的比例转换为股权。

3. 控股子公司与债权人签署还款协议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星新材料与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先生于2018年1月11日签署相关还款协议，对于谢保军先生债权人民币350,215,899.00元做出如下约定：于2020年12月31日前偿还所欠谢保军先生借款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0元，对于剩余债务由双方另行协商进行偿还。

4. 控股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已收到其出具的《关于同意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8】729号），同意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5. 关于拟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10,357.02万元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焦建章等42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所持36.72%的股权。

6.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114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骨干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激励计划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7. 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于2018年4月9日与杭州乔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及自然人姜柏良、丘祺纬、房文沼（“管理团队”）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甲乙双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与管理团队共同进行应用于手机等行业的高端镜头及镜头模组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单位	债务重组总额	债务重组利得	债务重组方式
供应商一	590,000.00	362,200.00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
供应商二	769,639.80	77,020.80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
供应商三	672,000.00	325,872.25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及以车抵债
供应商四	514,878.00	114,878.00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
供应商五	120,000.00	20,000.00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
供应商六	3,185,000.00	1,285,000.00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及以车抵债
供应商七	270,000.00	160,000.00	剩余欠款总额折让及以车抵债
供应商八	326,000.00	(39,838.60)	以车抵债

2.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

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金属制品分部、光伏产品分部、投资管理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提供的相关产品或劳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金属制品分部：镀锌钢绞线、钢帘线、预应力钢绞线、超精细钢丝及金刚线等；光伏产品分部：多晶硅、硅锭、硅片等；投资管理分部：投资管理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17年

	金属制品分部	光伏产品分部	投资管理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693,303,724.50	335,339,513.94	--	-	3,028,643,238.44
分部间交易收入	547,227,047.17	60,669,896.63	--	(607,896,943.80)	-
主营业务成本	2,823,820,587.58	337,200,997.11	-	(607,813,042.07)	2,553,208,542.62
利润总额	117,803,623.90	39,026,368.59	(81,706,114.90)	19,586,033.78	94,709,911.37
净利润	102,964,581.82	33,403,187.39	(81,159,495.6)	19,586,033.78	74,794,307.32
资产总额	6,065,954,970.71	1,524,591,118.83	184,983,707.32	(1,334,149,709.30)	6,441,380,087.56
负债总额	2,984,870,953.87	868,190,697.95	1,558,767.40	(512,337,919.44)	3,342,282,499.78

2016年

	金属制品分部	光伏产品分部	投资管理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047,820,014.96	12,739,674.43	--	-	2,060,559,689.3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48,808,892.71	-	--	(248,808,892.71)	-
主营业务成本	1,833,944,694.28	9,813,971.28	-	(248,808,892.71)	1,594,949,772.85
利润总额	292,599,055.15	2,525,671.50	(9,636,257.66)	(150,000,000.00)	135,488,468.99
净利润	265,756,258.65	1,880,229.59	(9,485,628.35)	(150,000,000.00)	108,150,859.89
资产总额	4,413,921,446.29	149,545,908.98	235,105,680.41	(519,367,809.31)	4,279,205,226.37
负债总额	1,334,563,689.83	64,623,228.76	150,610,412.66	(133,794,133.68)	1,416,003,197.57

其他信息

产品和劳务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销售商品	3,044,324,085.13	2,064,455,574.55
租赁收入	1,851,151.77	-
	<u>3,046,175,236.90</u>	<u>2,064,455,574.55</u>

地理信息

本集团营业收入超过96%(2016年：92%)来自于中国大陆的客户，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全部位于中国大陆。

3. 租赁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13。

4. 比较数据

财务报表中若干项目的会计处理和列报以及财务报表中的金额已经过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应地，若干以前年度数据已经调整，若干比较数据已重述，以符合本年度的列报和会计处理要求。

5.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被质押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累计质押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17,652,000 股，合计质押股份 217,65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2%。其中 45,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89,162,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34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1,6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6,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焦耀中累计质押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1,857,000 股，合计质押股份 61,85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2%。其中 14,445,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7,412,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本公司应收德瑞宝轮胎有限公司债权事项

2015 年 9 月 1 日，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德瑞宝轮胎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向法院申报原始债权人民币 9,665,171.52 元，孳息债权人民币 503,965.87 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德瑞宝轮胎有限公司应予支付的货款及逾期利息。

7. 本公司应收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债权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69,226,566.58 元，货款已逾期未收回。

2014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与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续签还款协议，约定 2015 年 1 季度还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2015 年 4 季度还款人民币 2,500.00 万元，2016 年还款人民币 2,422.66 万元。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收到第 1 季度还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2015 年第 4 季度还款人民币 2,500.00 万元尚未收到。

2015 年 11 月 17 日经江西省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余破字第 4-4 号公告：裁定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案。2016 年 3 月 1 日，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本公司债权已依法申报。

2016 年 9 月 2 日，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出具《重整计划草案》，债权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普通债权按照 6.62% 的比例进行清偿。

由于 2017 年 2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再融资新规致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不能，为最大程度维护债权人利益，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与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出具《重整计划》，债权金额大于人民币 870.00 万元普通债权，按照 2.335%的比例予以清偿。目前，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正在进行中。

8. 本公司诉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货款纠纷案

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13,789,992.30 元。

经河南省巩义市人民法院 2015 年 7 月 8 日民事判决书（2015）巩民初字第 1484 号判决，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9,055,959.80 元及利息损失（从 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河南省巩义市人民法院 2015 年 4 月 21 日民事裁定书（2015）巩民初字第 1484-1 号，裁定将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盛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币 495 万元的出租收益金或被告在金融机构的存款人民币 495 万元或同等价值的财产予以保全，并已提供担保。

经河南省巩义市人民法院 2015 年 6 月 23 日民事判决书（2015）巩民初字第 1485 号判决，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4,734,032.50 元及利息损失（从 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河南省巩义市人民法院 2015 年 4 月 21 日民事裁定书（2015）巩民初字第 1485-1 号，裁定将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盛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币 498 万元的出租收益金或被告在金融机构的存款人民币 498 万元或同等价值的财产予以保全，并已提供担保。

2015 年 9 月 29 日，河南省滑县人民法院受理了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本公司债权已依法申报。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应予支付的货款及逾期利息。

9. 本公司诉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货款纠纷案

本公司因应收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货款索要未果，于 2016 年 9 月对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16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巩义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豫 0181 民初 5677 号），法院判决被告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人民币 7,977,691.90 元，并支付自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本公司于 2016 年度收到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退回货款价值人民币 156.72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应予支付的货款及逾期利息。

10. 本公司诉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货款纠纷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26,678,026.42 元。

经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 5 月 31 日民事判决书（2017）鲁 05 民初 104 号判决，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本公司货款人民币 26,678,026.42 元及违约金；赤峰市金田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对人民币 26,678,026.42 元的贷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赤峰市金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追偿。

依据（2017）鲁 05 民初 104 号判决书，本公司对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赤峰市金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对赤峰市金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龙头山金矿的采矿许可证（许可证号：C1500002013094220131685）进行了查封，该金矿已处于评估拍卖阶段。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与赤峰恒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权受托管理协议，委托其作为本公司人民币 26,678,026.42 元债权的资产管理人，赤峰恒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可凭债权受托管理协议向法院申请变更执行人，继续执行龙头山金矿。协议签订后，赤峰恒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负有等值的债务，并承诺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本公司人民币 29,625,947.00 元。赤峰恒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有权对龙头山金矿进行管理和运营，并行使处置、变卖的权利。变卖所得款项将优先偿还本公司债务，不足清偿的，待继续执行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赤峰市金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后以执行所得予以偿还。

根据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 2 月 27 日执行裁定书（[2017]鲁 05 执 265 号之一），将赤峰市金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所有的龙头山金矿采矿权（许可证号：C1500002013094220131685）以人民币 1,194.17 万元抵偿给申请执行人，并将采矿权过户到指定的资产管理人赤峰恒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

赤峰恒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前已将手续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备案，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山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应予支付的货款及逾期利息。

11. 本公司应收山东万鑫轮胎有限公司债权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山东万鑫轮胎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29,711,875.12 元，公司目前正在诉讼理赔。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山东万鑫轮胎有限公司应予支付的货款。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50,931.24	222,715.96
银行存款	59,095,188.48	76,045,648.57
其他货币资金	272,959,189.84	21,845,146.25
	<u>332,205,309.56</u>	<u>98,113,510.78</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72,959,189.84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45,146.25元），其中银行承兑保证金223,606,050.62（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45,146.25元），信用证保证金219,109.22（2016年12月31日：无），大额定期存单保证金人民币49,134,030.00（2016年12月31日：无）。

本公司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银行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为3个月至12个月不

等，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4,703,028.14	354,628,315.47
1至2年	52,884,149.80	18,344,168.62
2至3年	375,501.50	36,649,722.67
3至4年	22,336,295.11	7,865,625.62
4至5年	7,865,625.62	506,983.09
5年以上	2,282,023.09	1,775,040.00
	<u>460,446,623.26</u>	<u>419,769,855.47</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18,683,031.28</u>	<u>96,781,357.31</u>
	<u><u>341,763,591.98</u></u>	<u><u>322,988,498.16</u></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7年	96,781,357.31	27,201,041.51	(4,532,323.73)	(767,043.81)	118,683,031.28
2016年	64,506,489.53	36,687,180.08	-	(4,412,312.30)	96,781,357.31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6,512,733.45	31.82	100,126,022.29	68.34	98,478,651.19	23.46	77,728,474.93	78.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312,158,849.81	67.79	16,781,968.99	5.38	319,516,164.28	76.12	17,277,842.38	5.41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775,040.00	0.39	1,775,040.00	100.00	1,775,040.00	0.42	1,775,040.00	100.00
	<u>460,446,623.26</u>	<u>100.00</u>	<u>118,683,031.28</u>	<u>25.78</u>	<u>419,769,855.47</u>	<u>100.00</u>	<u>96,781,357.31</u>	<u>23.06</u>

于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0,257,199.18	58,850,425.65	97.67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二	29,711,875.12	11,884,750.05	4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三	26,678,026.42	5,335,605.28	2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四	13,789,992.30	11,031,993.84	8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五	9,665,171.52	8,215,395.79	85.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六	6,410,468.91	4,807,851.68	75.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u>146,512,733.45</u>	<u>100,126,022.29</u>		

于2016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0,948,459.99	49,335,436.41	96.83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二	17,664,558.47	5,299,367.54	3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三	13,789,992.30	11,031,993.84	8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四	9,665,171.52	8,215,395.79	85.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客户五	6,410,468.91	3,846,281.35	60.00	未按销售时间如期收回
	<u>98,478,651.19</u>	<u>77,728,474.93</u>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金额	余额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303,263,050.46	97.15	15,163,152.52	303,679,855.47	95.03	15,183,992.77
1至2年	7,677,026.76	2.46	767,702.68	14,784,884.12	4.63	1,478,488.41
2至3年	375,501.50	0.12	75,100.30	208,153.59	0.07	41,630.72
3至4年	-	-	-	336,288.00	0.11	168,144.00
4至5年	336,288.00	0.11	269,030.40	506,983.10	0.16	405,586.48
5年以上	506,983.09	0.16	506,983.09	-	-	-
	<u>312,158,849.81</u>	<u>100.00</u>	<u>16,781,968.99</u>	<u>319,516,164.28</u>	<u>100.00</u>	<u>17,277,842.38</u>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一	非关联方	60,257,199.18	58,850,425.65	13.09
客户二	非关联方	29,711,875.12	11,884,750.05	6.45
客户三	非关联方	26,678,026.42	5,335,605.28	5.79
客户四	非关联方	22,628,268.68	1,131,413.43	4.91

客户五	非关联方	17,299,263.19	864,963.16	3.76
		<u>156,574,632.59</u>	<u>78,067,157.57</u>	<u>34.00</u>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一	非关联方	50,948,459.99	49,335,436.41	12.14
客户二	非关联方	29,810,260.52	1,490,513.03	7.10
客户三	非关联方	26,678,026.42	1,333,901.32	6.36
客户四	非关联方	18,905,653.48	945,282.67	4.50
客户五	非关联方	17,664,558.47	5,299,367.54	4.21
		<u>144,006,958.88</u>	<u>58,404,500.97</u>	<u>34.31</u>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7,457,376.38	49,923,691.39
1至2年	386,799.82	6,062,224.94
2至3年	46,000.00	310,000.00
3至4年	310,000.00	1,360.00
4至5年	1,360.00	3,250.00
5年以上	3,250.00	-
	<u>58,204,786.20</u>	<u>56,300,526.33</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920,728.50</u>	<u>822,363.54</u>
	<u>57,284,057.70</u>	<u>55,478,162.79</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7年	822,363.54	98,364.96	-	-	920,728.50
2016年	1,129,379.89	(307,016.35)	-	-	822,363.54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204,786.20	100.00	920,728.50	1.58	56,300,526.33	100.00	822,363.54	1.46
其中：账龄组合	15,017,620.25	25.80	920,728.50	6.13	9,394,055.94	16.69	822,363.54	8.75
无风险组合	43,187,165.95	74.20	-	-	46,906,470.39	83.31	-	-
	58,204,786.20	100.00	920,728.50	1.58	56,300,526.33	100.00	822,363.54	1.46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14,270,210.43	95.02	713,510.52	3,017,221.00	32.13	150,861.05
1至2年	386,799.82	2.58	38,679.98	6,062,224.94	64.53	606,222.49
2至3年	46,000.00	0.31	9,200.00	310,000.00	3.30	62,000.00
3至4年	310,000.00	2.06	155,000.00	1,360.00	0.01	680.00
4至5年	1,360.00	0.01	1,088.00	3,250.00	0.03	2,600.00
5年以上	3,250.00	0.02	3,250.00	-	-	-
	15,017,620.25	100.00	920,728.50	9,394,055.94	100.00	822,363.54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往来款	44,557,229.55	47,138,671.11
备用金	1,799,609.86	611,220.47
押金及保证金	190,503.12	804,610.00
其他	1,046,443.67	1,746,024.75
转让股权款	10,611,000.00	6,000,000.00
	58,204,786.20	56,300,526.33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债务人一	21,437,317.10	36.83	往来款	1年以内	-

债务人二	21,291,216.02	36.58	往来款	1年以内	-
债务人三	9,537,000.00	16.38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476,850.00
债务人四	1,074,000.00	1.85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53,700.00
债务人五	562,453.60	0.97	往来款	1年以内	28,122.68
	<u>53,901,986.72</u>	<u>92.61</u>			<u>558,672.68</u>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债务人一	46,618,823.85	82.80	往来款	1年以内	-
债务人二	6,000,000.00	10.66	转让股权款	1至2年	600,000.00
债务人三	500,000.00	0.89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
债务人四	406,811.46	0.72	待理赔款	1年以内	20,340.57
债务人五	300,000.00	0.53	履约保证金	2至3年	60,000.00
	<u>53,825,635.31</u>	<u>95.60</u>			<u>705,340.57</u>

4. 存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663,218.93	-	104,663,218.93	62,394,556.43	-	62,394,556.43
在产品	42,585,706.69	-	42,585,706.69	30,803,669.61	-	30,803,669.61
库存商品	31,736,072.33	848,239.90	30,887,832.43	31,404,270.90	-	31,404,270.90
周转材料	66,955,322.70	-	66,955,322.70	55,280,405.63	-	55,280,405.63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131,000.00	-	131,000.00
	<u>245,940,320.65</u>	<u>848,239.90</u>	<u>245,092,080.75</u>	<u>180,013,902.57</u>	<u>-</u>	<u>180,013,902.57</u>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2017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库存商品	-	848,239.90	-	848,239.90

5.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68,292,367.85	-	-	(68,009,459.18)	(282,908.67)	-	-	-	-	-	-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4,648,765.67	-	-	1,144,361.88	-	-	-	-	-	65,793,127.55	-
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91,578.19	-	-	-	-	-	-	-	-	1,591,578.19	-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84,206,904.69	-	-	1,906,779.36	-	-	-	-	-	86,113,684.05	-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	-	-	-	-	-	-	90,000,000.00	-
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	-	-	-	-	20,000,000.00	-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54,240,018.00	-	-	-	-	-	(85,795,578.08)	-	188,444,439.92	-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	261,733,073.89	-	68,009,459.18	-	-	-	-	-	329,742,533.07	-
河南恒星售电有限公司	-	35,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0	-
	448,739,616.40	450,973,091.89	-	3,051,141.24	(282,908.67)	-	-	(85,795,578.08)	-	816,685,362.78	-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68,820,450.70	-	-	-	(821,904.54)	-	293,821.69	-	-	68,292,367.85	4,680,000.00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2,205,243.45	-	-	(46,735,194.27)	126,300.25	-	-	(5,596,349.43)	-	-	-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1,830,212.51	-	-	2,818,553.16	-	-	-	-	-	64,648,765.67	-
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91,578.19	-	-	-	-	-	-	-	-	1,591,578.19	-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79,330,877.19	-	-	4,876,027.50	-	-	-	-	-	84,206,904.69	-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	-	-	-	-	-	-	90,000,000.00	-
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	-	-	-	-	20,000,000.00	-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80,000,000.00	-	-	-	-	-	-	-	120,000,000.00	-
	<u>413,778,362.04</u>	<u>80,000,000.00</u>	<u>-</u>	<u>(39,040,613.61)</u>	<u>(695,604.29)</u>	<u>-</u>	<u>293,821.69</u>	<u>(5,596,349.43)</u>	<u>-</u>	<u>448,739,616.40</u>	<u>4,680,000.00</u>

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1,669,858.51	793,062,496.68	974,195,551.86	724,394,152.61
其他业务	11,981,351.93	8,911,609.69	1,978,995.16	1,795.00
	<u>963,651,210.44</u>	<u>801,974,106.37</u>	<u>976,174,547.02</u>	<u>724,395,947.61</u>

7. 投资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410,236.00	150,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194.2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983,114.04	48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623,777.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282,908.67)	(695,604.29)
	<u>109,986,247.10</u>	<u>152,408,173.65</u>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 102, 886. 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 399, 327. 0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3, 155, 774. 00
债务重组损益	2, 151, 098. 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 450, 050. 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 532, 323. 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3, 085, 971. 39</u>
	(11, 640, 660. 2)
所得数影响数	<u>3</u>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u>(2, 022, 050. 88)</u>
	<u><u>61, 008, 947. 38</u></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7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 02	0. 0450	0. 0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 16)	(0. 0037)	(0. 0035)

2016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 19	0. 0951	0. 09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 06	0. 0927	0. 092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谢晓博先生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法定代表人谢晓博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鄧玉娜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以上文件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证券部以供查阅。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晓博

批准报出日期：2018年4月26日